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Xiangcai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二三年年度报告

二〇二四年四月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就其承担个别和连带责任。

本报告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此次会议。未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提出异议或无法保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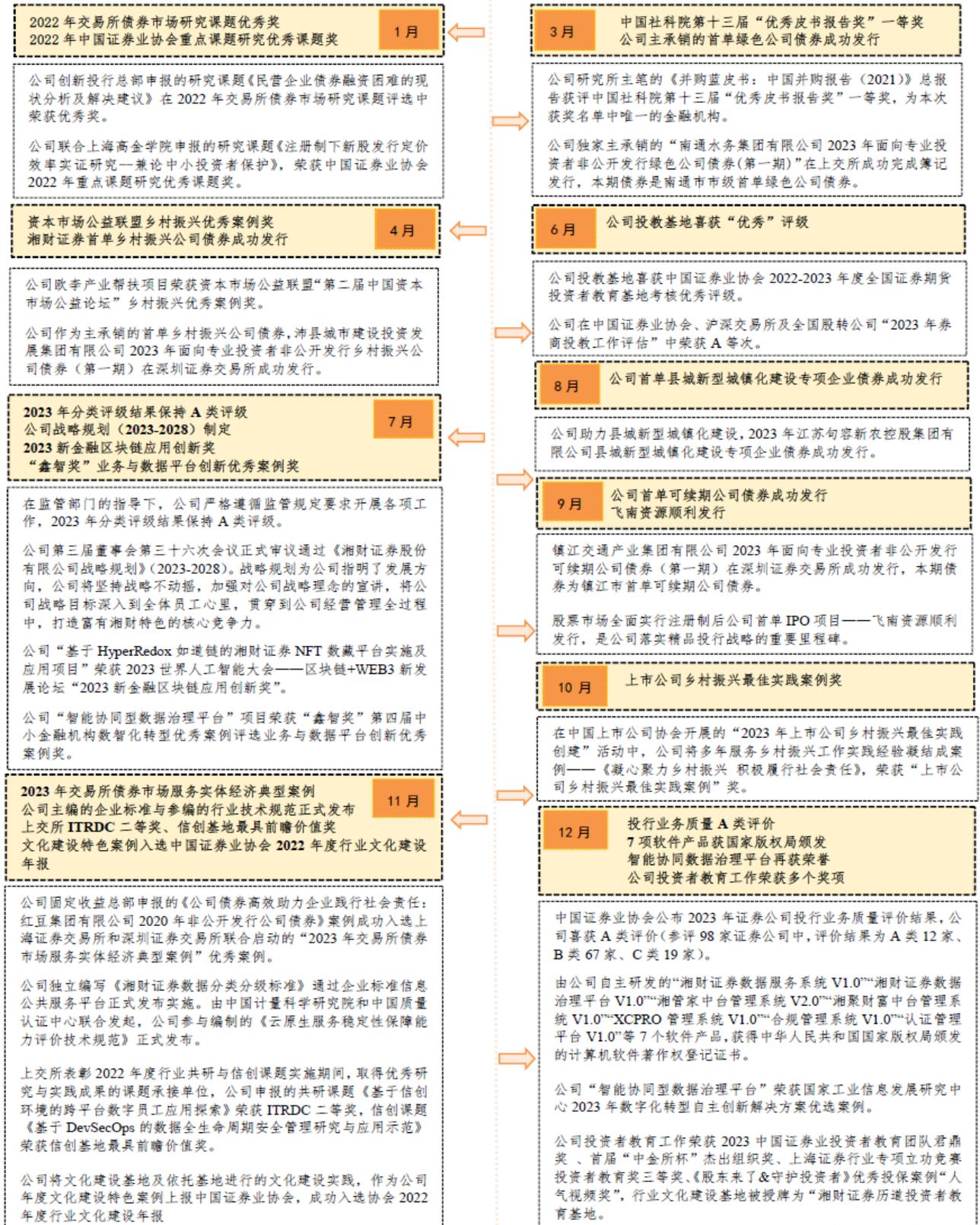
经 2023 年 4 月 7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本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法定代表人高振营先生、财务总监詹超先生及财务总部总经理符强先生声明并保证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3 元人民币（含税），以公司现有股本 4,590,582,492 股计算，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243,300,872.08 元。本年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方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须经二〇二三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能正式实施。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2023 年大事记



目 录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4
第一章 公司概况.....	6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财务数据摘要.....	17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4
第四章 重要事项	70
第五章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81
第六章 融资及分配情况.....	83
第七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84
第八章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106
第九章 财务报告	125
第十章 备查文件目录.....	126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一、释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湘财证券	指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湘财有限	指	公司前身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首席信息官
公司章程	指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湖南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
哈高科	指	哈尔滨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湘财股份	指	湘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哈尔滨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新湖集团	指	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新湖期货	指	新湖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新湖期货有限公司”
金泰富	指	金泰富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湘财基金	指	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益同投	指	上海益同投科技有限公司
财通证券	指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信证券	指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五矿证券	指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注：本报告中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重大风险提示

证券公司的经营状况与证券市场景气程度的关联度较大，证券市场景气程度又受到国民经济发展状况、宏观经济政策、利率、汇率、行业发展状况、投资者心理以及国际金融环境等诸多因素影响。

公司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因借款人或交易对手违约或违约可能性上升而带来损失的信用风险；因证券价格、利率、汇率等发生变动而导致损失的市场风险；因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流动性风险；由于员工违反职业道德、操作失误或内部流程、技术系统的不完备或失效导致公司遭受损失的操作性风险；由于公司不当行为或工作人员违反相关规定导致公司遭受负面评价，从而损害品牌价值、影响正常经营的声誉风险等。

报告期内公司面临的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风险的详细情况，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章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六、风险因素分析”部分的内容。

第一章 公司概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缩写：湘财证券

英文名称：XIANGCAI SECURITIES CO., LTD.

英文缩写：XCSC

法定代表人：高振营

公司总裁：周乐峰

公司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中路 198 号新南城商务中心 A 栋 11 楼

公司办公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中路 198 号新南城商务中心 A 栋 11 楼

邮政编码：410004

公司网址：www.xcsc.com

公司电子邮箱：xcdmc@xcsc.com

客服电话：95351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卢勇

联系电话：(86731)84430252

传真电话：(86731)84413288

电子邮箱：xcdmc@xcsc.com

联系地址：湖南长沙湘府中路 198 号新南城商务中心 A 栋 11 楼

邮政编码：410004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湖南长沙湘府中路 198 号新南城商务中心 A 栋 11 楼

（三）企业信息

公司成立时间：1996 年 8 月 2 日

行业分类：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规定，公司所处行业为 J 金融业—J67 资本市场服务

证券公司分类监管评级：A 类 A 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183800843Q

注册资本：4,590,582,492.00 元人民币

总股数：4,590,582,492 股

控股股东：湘财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黄伟

净资产：78.71 亿元（截至本报告期末）

报告期末公司股东总数：2 家

报告期末公司员工人数（包含子公司）：1947 人

（四）业务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凭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在核定的期限和范围内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五）单项业务资格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取得的主要业务资格如下表所示：

序号	业务资质名称	文号/证件号	审批机构
1	B股交易资格	深证复【1998】126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2	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成员资格	银办发【1999】147号	中国人民银行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员资格	-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市场二部
3	网上证券委托业务资格	证监信息字【2001】8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4	受托投资管理业务资格	证监机构字【2002】135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5	外币有价证券经纪业务资格	(97)汇管复字【221】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
	外汇业务资格	湘证监函【2014】16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
		湘汇复【2014】3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湖南分局
6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资格	证监基金字【2003】39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7	权证交易资格和结算资格	-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8	乙类结算参与者资格	中国结算函字【2008】78号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9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成员资格	银总部复【2009】68号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
10	保荐机构资格	证监许可【2009】1000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11	实施证券经纪人制度资格	湘证监字【2009】157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
12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资格	湘证监函【2010】135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
13	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资格	证监许可【2010】1611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14	融资融券业务资格	证监许可【2012】654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15	资产管理业务参与股指期货交易资格	湘证监函【2012】109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
16	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资格	机构部部函【2012】320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17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资格	中市协会【2012】123号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18	向保险机构投资者提供综合服务业务资格	保监会资金部函【2012】18号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19	上交所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资格	上证会字【2012】192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承销业务资格	中证协函【2012】676号	中国证券业协会
21	代办系统股份报价业务资格	中证协函【2012】024号	中国证券业协会
22	深交所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资格	深证会【2013】15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23	转融通业务资格	中证金函【2013】27号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4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资格	湘证监机构字【2013】21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
25	主办券商业务资格（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从事推荐业务和经纪业务）	股转系统函【2013】89号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股转系统函【2014】469号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6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做市业务资格	股转系统函【2014】1169号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7	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权限	深证会【2013】60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证会字【2013】95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
28	转融通业务出借交易权限资格	上证函【2014】402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
29	港股通业务资格	上证会函【2014】424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
30	期权结算业务资格	中国结算函字【2015】57号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31	股票期权交易参与人业务资格	上证函【2015】146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
32	互联网证券业务试点资格	中证协函【2015】115号	中国证券业协会
33	私募基金综合托管业务资格	证保函【2015】133号	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34	网上开户创新业务方案试点资格	中国结算办字【2015】304号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35	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行权融资业务试点资格	深证函【2015】221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36	代理证券质押登记业务资格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37	深港通下港股通业务交易权限资格	深证会【2016】337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38	股票期权业务交易权限	深证会【2019】470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39	发行短期融资券资格	机构部函【2020】12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厅便函【2020】37号	中国人民银行
40	场外期权业务二级交易商	中证协函【2022】798号	中国证券业协会

（六）会计师事务所所有关资料

机构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长沙市五一大道 447 号交银大厦 26-28 层

签字会计师：李永利、蔡严斐

二、历史沿革

湘财有限的前身是 1992 年 9 月 18 日经原中国人民银行湖南省分行湘银金管【1992】228 号文批准设立的湖南省湘财证券营业部，1995 年 10 月 23 日经中国人民银行银复【1995】372 号文批准改组设立为湘财有限。

1999 年 4 月 26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1999】27 号文批复，湘财有限获准增资扩股，注册资本由 1 亿元增至 10.02 亿元。

1999 年 10 月 9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1999】113 号文批准，湘财有限成为综合类证券公司。

2002 年 4 月 9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2】91 号文批准，湘财有限完成第二次增资扩股工作，注册资本金由 10.02 亿元增至 25.15 亿元。

2007 年 1 月 12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7】7 号文正式批准，湘财有限完成第三次增资扩股工作，注册资本增至 29.48 亿元。

2007 年 4 月 19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7】89 号文

正式批准，湘财有限完成第四次增资扩股工作，注册资本增至 32.69 亿元。

2008 年 8 月 13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8】1030 号文正式批准，湘财有限再次增资扩股 10 亿元，注册资本由 32.69 亿元增至 42.69 亿元。

2009 年 10 月 10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1041 号文正式批准，湘财有限实施了减资暨债转股股权解决方案，注册资本由 42.69 亿元减至 29.97 亿元。

2012 年 6 月 18 日，经湖南证监局湘证监机构字【2012】59 号文正式批准，湘财有限再次增资扩股 2.00 亿元，注册资本由 29.97 亿元增至 31.97 亿元。

2013 年 11 月 13 日，湖南证监局以湘证监函【2013】309 号文对湘财有限变更设立为湘财证券股份有份有限公司表示无异议。2013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公司名称正式变更为“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 24 日，经股转系统函【2014】251 号文正式批准，公司股票正式在股转系统挂牌转让，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

2017 年 12 月 11 日，经股转系统函【2017】7074 号文正式批准，本公司在股转系统进行定向股票发行。2018 年 1 月 5 日，湖南证监局以湘证监函【2018】8 号文对公司本次变更注册及修改公司章程等事项无异议，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36.83 亿元。

2018年6月7日，股转系统函【2018】2000号文正式同意公司股票在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公司股票自2018年6月12日起终止挂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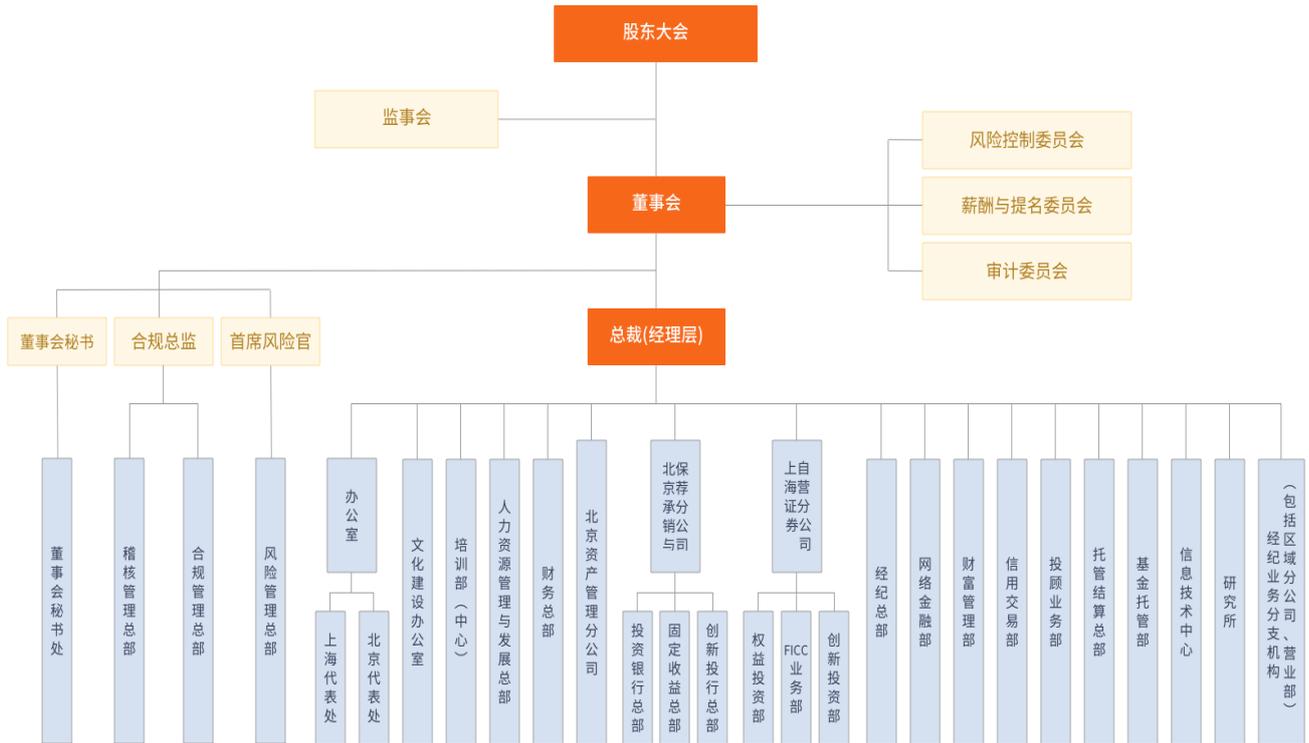
2020年6月1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20]1029号文正式批准哈高科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式购买本公司16家股东持有的湘财证券股份。公司控股股东正式变更为哈高科。同年8月，哈高科向公司增资9.70亿元，公司注册资本增至40.19亿元。

2021年5月20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1777号文正式批准，湘财股份向公司增资12.23亿元，公司注册资本增至45.91亿元。

三、组织机构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努力构建科学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符合公司发展需要的组织架构和运营机制。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决策机构为董事会，监督机构为监事会。董事会下设风险控制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公司总裁全面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活动，公司设合规总监，对公司及其工作人员经营管理和执业行为的合规性进行审查、监督和检查。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组织结构图如下：



四、子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营运资金)	持股比例	负责人	联系电话
金泰富资本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1500号6幢4单元951室	2013年10月	7.50亿元	100%	高振营	(8610) 56510970
湘财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上海市静安区共和路169号2层40室	2018年7月	3.00亿元	100%	蒋军	(8621) 50606800

五、分公司情况

(一) 业务分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 4 家业务分公司，详细情况请见下表：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营运资金)	持股 比例	负责 人	联系电 话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经纪业务管理分公司	上海市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路88号10层	2009年6月	2,000.00万元	100%	张文杰	(8621) 50293688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证券自营分公司	上海市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路88号12层	2010年12月	2,000.00万元	100%	黄文平	（8621） 50293638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承销与保荐分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8号9层1001-06A单元	2010年11月	2,000.00万元	100%	卢勇	（8610） 66290487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资产管理分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1号院1号楼2层1-204-02单元	2012年2月	2,000.00万元	100%	张栋	（8610） 56510777

（二）区域分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 4 家区域分公司，详细情况请见下表：

公司名称	注册地	设立时间	持股比例	负责人	联系电话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分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 马鞍山路70号二层	1998年3月5日	100%	夏星舟	（86531） 86063688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芍药居 北里101号1幢6层703	2000年1月20日	100%	王培祥	（8610） 84633610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分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 西溪路128号701室	2019年9月25日	100%	陈凌	（86571） 87650370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 道海旺社区N12区新湖 路99号壹方中心北区 三期A塔3905-3906	1994年12月2日	100%	张立君	（86755） 82904277

六、证券营业部

截至 2023 年底，公司共有 67 家证券营业部，具体分布为：上海 8 家；北京 4 家；湖南 15 家；广东 6 家；浙江 9 家；江苏 5 家；福建 3 家；海口、深圳、哈尔滨、沈阳、天津、西安、乌鲁木齐、库尔勒、武汉、南宁、合肥、青岛、昆明、水富、成都、重庆、贵阳各 1 家。具体营业部名录如下：

序号	省份	营业部名称	营业地址
1	北京	北京朝外大街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乙 12 号 10 层 0-1107
2		北京建国门内大街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7 号 16 层 17 室
3		北京中关村南大街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 12 号 1 幢十层 1006 单元
4		北京顺义站前街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顺义区仁和镇站前街 1 号院 1 号楼 6 层
5	天津	天津大沽北路证券营业部	天津市和平区大沽路、兴安路交口西北侧大沽北路 2 号 1212-1215 单元

6	上海	上海陆家嘴证券营业部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428 号 1 号楼 502、503 单元
7		上海共和新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静安区共和新路 4666 弄 12 号
8		上海金沙江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普陀区金沙江路 1628 弄 10 号 301-1 室
9		上海张杨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 3680 弄 1 号 13 层 03 室
10		上海江宁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静安区江宁路 212 号 23 层 A08 室
11		上海浦明路证券营业部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 1500 号 10 层 I 区
12		上海国权北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杨浦区国权北路 1688 弄 78 号 1601A 室
13		上海蟠臻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青浦区蟠臻路 233、239 号 1 层 101 室
14	重庆	重庆江北嘴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江北区庆云路 6 号 11-9
15	湖南	岳阳五里牌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岳阳市五里牌路意达五里名邸大厦四楼
16		郴州龙泉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郴州市北湖区燕泉街道龙泉路龙泉名邸南苑 2 栋 103
17		衡阳长丰大道证券营业部	衡阳市高新区长丰大道 10 号电商产业园 4 楼 401 室
18		怀化人民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怀化市鹤城区人民南路 122 号（二、四楼）
19		浏阳白沙东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长沙市浏阳市关口街道办事处白沙东路 1 号春天大厦 1 楼 107 室
20		娄底乐坪大道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娄底市娄星区乐坪东街南侧锦洋铂官 1 幢（原 6 栋）901
21		汨罗建设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岳阳市汨罗市归义镇建设路 34 号富丽综合楼
22		邵阳建设南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邵阳市双清区建设南路与邵阳大道交叉路口柏林国际 9 栋 1 单元 0020009 号
23		益阳桃花仑西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益阳市桃花仑西路 316 号三楼
24		岳阳湘阴新世纪大道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岳阳市湘阴县文星镇新世纪大道南侧新世纪商贸大厦 F 栋 8、9、10 缝门面
25		长沙芙蓉中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芙蓉中路二段 218 号
26		长沙韶山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韶山路附 20 号
27		长沙新民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荣湾镇新民路华侨北村
28		长沙银杉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银杉路 529 号阳光丽城一期商业 1 栋 112、113
29		株洲泰山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泰山路 361 号奥园广场沿街商铺 1B101、201、301 号
30	广东	东莞东城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东城路东城段 289 号 124 室
31		佛山星辰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星辰路 9 号二层 5 室、6 室、7 室、8 室
32		广州大道北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广州大道北白灰场南路 1 号京隆大厦 6 楼
33		广州万博四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万博四路 10 号
34		广州恒福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恒福路 98-100 号淘金花园商业中心二楼
35		广州滨江东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珠海区滨江东路 545 号首层办公室 101、二楼办公室、三楼办公室自编之二
36	浙江	杭州文二西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 669 号 501 室
37		台州祥和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台州市万好万家华庭 7-8 幢商铺 201 号 A 区
38		温州市府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温州市市府路新益大厦 1 幢 102 室-103 室
39		义乌篁园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义乌市稠城街道篁园路 116 号第 17、18 层
40		杭州五星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五星路 198 号瑞晶国际商务中心 2504 室、2505 室-1
41		宁波曙光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曙光路 8 号（1-68）

42		温岭横湖中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城西街道横湖中路 351 号交通银行 10 楼西面
43		衢州灵溪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芹江东路 288 号 1 幢 8 层 819-820 室
44		绍兴平江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绍兴路越城区迪荡街道平江路 2 号绍兴水木湾区科学园 2 号楼 3 层 301 室
45	四川	成都西一环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西一环路二段 25 号华立大厦 2 楼
46	福建	福州鼓屏路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华大街道鼓屏路 116 号 6#楼建邦大厦五层
47		厦门七星西路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七星西路 178 号第八层 02 单元
48		福清福百路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福州市福清市音西街道音西村中恒商都 6 号楼 09、10、51、52 商业
49	黑龙江	哈尔滨中山路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中山路 172 号常青大厦 5 楼
50	海南	海口国贸大道证券营业部	海南省海口市国贸大道 1 号景瑞大厦
51	安徽	合肥长江中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长江中路 436 号金城大厦 7 层 7002、7003 室
52	山东	青岛麦岛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海口路 33 号-56 户
53	新疆	库尔勒巴音东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巴州库尔勒市萨依巴格辖区巴音东路 35 号地矿嘉苑 1 幢门面 4 号
54		乌鲁木齐克拉玛依东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克拉玛依东街 195 号
55	云南	昆明人民东路证券营业部	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人民东路东段美亚大厦 26 楼
56		水富团结路证券营业部	云南省昭通市水富市云富街道办事处团结路 1 号 J12-13 号
57	江苏	南京江东中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2 号 802 室
58		南京水西门大街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水西门大街 223 号一楼、六楼部分
59		苏州旺墩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旺墩路 269 号星座商务广场 1 幢 1203 室
60		无锡清扬路证券营业部	无锡市梁溪区清扬路 235-9
61		徐州中山北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徐州市鼓楼区中山北路 169 号凯旋门花园 B11#1-104
62	广西	南宁东葛路证券营业部	广西省南宁市青秀区东葛路 118 号南宁青秀万达广场东 5 栋 130 号
63	辽宁	沈阳绥化西街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绥化西街 18 号
64	湖北	武汉友谊大道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三角路村水岸国际 K12 号地块 V+合伙人大厦裙楼二层商铺 C2-11
65	陕西	西安沣惠南路证券营业部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 18 号唐沣国际 B 座 4 层
66	深圳	深圳南山科技园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大冲社区深南大道 9678 号大冲商务中心（二期）1 栋 2 号楼 17D2
67	贵州	贵阳北京路证券营业部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北京路 9 号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财务数据摘要

一、报告期末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合并报表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数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增减率(%)
资产总计	29,006,176,807.31	30,586,921,770.73	-5.17
负债合计	19,474,138,323.77	21,162,009,468.44	-7.98
期末总股本	4,590,582,492.00	4,590,582,492.00	
其他综合收益	37,579,801.67	-32,460,388.59	不适用
所有者权益合计	9,532,038,483.54	9,424,912,302.29	1.1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532,038,483.54	9,424,912,302.29	1.14
主要财务数据	2023年	2022年	增减率(%)
营业收入	1,484,570,304.67	1,075,953,246.17	37.98
利润总额	311,134,330.97	44,039,709.73	606.49
净利润	243,857,693.17	39,115,103.88	523.4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3,857,693.17	39,115,103.88	523.4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7,840,860.81	34,748,607.26	555.68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0,040,190.26	-21,779,703.09	不适用
综合收益总额	313,897,883.43	17,335,400.79	1,710.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3,897,883.43	17,335,400.79	1,710.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6,528,060.73	925,310,584.96	不适用

（二）母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数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增减率（%）
资产总计	29,251,389,694.44	30,699,702,596.52	-4.72
负债合计	19,499,193,925.64	21,085,362,908.53	-7.52
其他综合收益	48,260,487.17	-21,779,703.09	不适用
所有者权益合计	9,752,195,768.80	9,614,339,687.99	1.43
主要财务数据	2023年	2022年	增减率（%）
营业收入	1,433,227,127.80	1,145,937,324.53	25.07
利润总额	336,045,776.24	183,951,675.73	82.68
净利润	273,879,456.75	146,028,415.66	87.55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0,040,190.26	-21,779,703.09	不适用
综合收益总额	343,919,647.01	124,248,712.57	176.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6,385,186.55	999,461,444.18	不适用

（三）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2022年12月31日	增减率（%）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3	0.009	488.8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3	0.009	488.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0	0.008	52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8	0.41	529.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1	0.36	569.4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08	2.05	1.4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8.01	49.72	-3.44
资产负债率（%）（合并）	48.71	50.41	-3.37
流动比率（%）	209.36	284.97	-26.53
利息保障倍数	2.07	1.14	81.58
总资产增长率（%）	-5.17	0.68	不适用
营业收入增长率（%）	37.98	-47.38	不适用
净利润增长率（%）	523.44	-94.36	不适用

二、股本情况

单位：股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增减率(%)
普通股总股本	4,590,582,492.00	4,590,582,492.00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394,464.88	-635,261.6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300,264.49	9,775,956.0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75,780.53	-4,977,984.9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436,827.65	1,659,285.96
小计	21,355,776.49	5,821,995.50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	5,338,944.13	1,455,498.8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16,016,832.36	4,366,496.62

四、按《证券公司年度报告内容和格式准则》（中国证监会公告〔2013〕41号）的要求披露财务报表中与期初或上期数据相比变动幅度超过30%以上的重要项目：

(一)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增减率(%)
衍生金融资产	28,976,140.99		不适用
应收款项	1,268,880,920.28	696,886,131.61	82.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4,449,525,915.61	6,896,434,541.67	-35.48
无形资产	69,033,223.36	52,297,762.20	32.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672,941.14	145,675,637.81	-39.82
其他资产	214,436,025.27	103,272,860.59	107.64
应付短期融资款	59,353,962.92	1,787,535,533.46	-96.68
拆入资金	202,885,968.38	400,982,770.19	-49.40
交易性金融负债	26,516,981.74	52,879,442.24	-49.85
衍生金融负债	9,929,228.12		不适用
应交税费	13,055,989.99	59,399,020.66	-78.02
应付债券	5,584,638,851.70	4,154,766,797.97	34.42
其他负债	391,222,795.31	39,956,911.98	879.11
其他综合收益	37,579,801.67	-32,460,388.59	不适用
项目	2023年	2022年	增减率(%)
营业总收入	1,484,570,304.67	1,075,953,246.17	37.98
投资收益	38,791,693.69	210,135,791.75	-81.5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50,592,943.50	-280,270,028.18	不适用
汇兑收益	574,464.02	2,918,091.75	-80.31
资产处置收益	16,899,283.41	-330,605.90	不适用
信用减值损失	3,306,113.99	8,957,039.27	-63.09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966,448.00		不适用
营业利润	310,953,430.03	42,079,350.38	638.97
利润总额	311,134,330.97	44,039,709.73	606.49
所得税费用	67,276,637.80	4,924,605.85	1,266.13
净利润	243,857,693.17	39,115,103.88	523.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3,857,693.17	39,115,103.88	523.44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0,040,190.26	-21,779,703.09	不适用
综合收益总额	313,897,883.43	17,335,400.79	1,710.73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增减率(%)
衍生金融资产	28,976,140.99		不适用
应收款项	1,266,347,415.01	694,994,785.08	82.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855,811,955.66	6,277,182,935.49	-38.57
无形资产	62,554,150.04	46,706,054.74	33.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16,013.24	55,502,978.24	-95.29
其他资产	200,084,585.01	94,470,706.66	111.80
应付短期融资款	59,353,962.92	1,787,535,533.46	-96.68
拆入资金	202,885,968.38	400,982,770.19	-49.40
交易性金融负债	780,959.25	446,054.91	75.08
衍生金融负债	9,929,228.12		不适用
应交税费	12,664,400.43	59,070,094.51	-78.56
应付债券	5,584,638,851.70	4,154,766,797.97	34.42
其他负债	389,963,398.30	39,749,494.12	881.05
其他综合收益	48,260,487.17	-21,779,703.09	不适用
项目	2023年	2022年	增减率(%)
投资收益	116,808,621.76	204,746,904.57	-42.9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47,396,546.25	-185,117,429.08	不适用
汇兑收益	574,464.02	2,918,091.75	-80.31
资产处置收益	16,899,283.41	-330,605.90	不适用
信用减值损失	3,231,872.40	8,840,323.23	-63.44
营业利润	335,851,858.09	181,991,294.36	84.54
利润总额	336,045,776.24	183,951,675.73	82.68
所得税费用	62,166,319.49	37,923,260.07	63.93
净利润	273,879,456.75	146,028,415.66	87.55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0,040,190.26	-21,779,703.09	不适用
综合收益总额	343,919,647.01	124,248,712.57	176.80

（三）母公司的风险控制指标情况

2023年12月31日母公司净资本为7,871,187,353.77元，较2022年末净资本8,214,406,512.89元减少343,219,159.12元。报告期内，公司净资本等各项风险控制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增减率（%）
净资本	7,871,187,353.77	8,214,406,512.89	-4.18
其中：核心净资本	7,871,187,353.77	8,214,406,512.89	-4.18
附属净资本			
净资产	9,752,195,768.80	9,614,339,687.99	1.43
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	1,692,041,344.99	1,776,748,054.04	-4.77
表内外资产总额	19,583,210,103.43	19,232,675,499.10	1.82
风险覆盖率（%）	465.19	462.33	0.62
资本杠杆率（%）	40.19	42.71	-5.90
流动性覆盖率（%）	365.49	567.27	-35.57
净稳定资金率（%）	234.83	278.94	-15.81
净资本/净资产（%）	80.71	85.44	-5.54
净资本/负债（%）	87.40	86.41	1.15
净资产/负债（%）	108.28	101.14	7.06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净资本（%）	10.58	12.66	-16.43
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净资本（%）	95.03	105.60	-10.01
融资（含融券）的金额/净资本（%）	84.63	81.47	3.88

注：2023年12月31日公司“流动性覆盖率”指标较2022年期末变动幅度较大，主要是优质流动性资产减少及未来30日内现金净流出增加的共同影响。

五、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说明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一）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不适用

（二）会计估计变更

不适用

（三）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说明

不适用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商业模式

公司的主要业务是为各类投资者提供专业证券服务和金融产品
服务。公司的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
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
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
务。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较大变化。

二、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2023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全面建设社
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开局起步的重要一年。受到贸易摩擦、地缘政治
紧张局势以及全球经济结构调整等因素的影响，全球经济增长总体
上放缓，但依然保持稳定的态势，在此背景下，中国经济保持了稳
定增长的势头，政府提出的一系列改革政策和措施为国内经济发展
提供了良好的环境。国内资本市场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改革、
深化债券注册制改革，进一步促进改革开放，健全市场功能，证券
监管部门从投资端、融资端、交易端等多方面综合施策，协同发力，
加强市场基础制度建设，朝着“安全、规范、透明、开放、有活力、
有韧性的资本市场”的目标迈进。

（一）实施客户聚焦战略，助推大财富管理业务

1.积极调整客户结构，夯实财富管理基础

2023年，公司财富管理业务积极推动客户结构调整，大力提升专业机构客户比重，重点拓展上市公司、私募机构客户，以投资顾问业务和主经纪服务商业业务等为抓手，有效推动经纪业务的转型升级，同时深度挖掘机构客户和高净值客户，以此推动客户结构的调整，大力提升专业机构客户占比。同时，公司不断加大客户服务的覆盖面，建立集约化营销服务模式，持续开发高净值客户，发掘企业客群和机构客群的财富管理需求；构建多层次客户服务渠道，通过适当增设分支机构和优化分支机构区域布局，增加服务财富管理客户的触点，强化存量客户业务转化，持续做大做强客户基础。

2.创新多元服务模式，提升服务客户能力

公司不断完善服务工具，提升服务客户能力和效率，同时积极争取基金托管和基金投顾业务资格，提升公司主经纪商（PB）服务能力。公司财富管理部门持续加强金融产品的销售力度，不断提升自有产品市场美誉度，结合自身的资源禀赋，逐步形成湘财特色服务模式，以此带动公司的业务创新。

3.优化分支机构管理，全面实施数智化考核

2023年，公司积极调整组织架构，重构了前台员工日常考核机制，优化了分支机构薪酬管理体系，搭建职能总部考核指标框架，梳理各类考核指标，优化过程管理、实现动态跟踪。同时公司积极落实经纪条线业务侧的数据管理与应用的战略目标，标准化数据的统计口径与使用场景，支持总分营、前中后的数据灵活管理体系，

初步推进经纪条线的数商共建，以开户断点、产品销售、权限开通、持仓分析四个具象场景为试点，挖掘业务数据的潜在营销线索，通过湘管家 APP 与企业微信实现数据洞察与异动提醒的有效触达，实现营销服务模式的转型，提升业务拓展的财效转化，给分支机构及一线人员提供有数据做支撑的业务引导。

4.搭建客户分类服务场景，提升核心业务运营效果

公司致力于构建客群精益管理体系，以提升业务运营效果，选取合适的客户群体，恰当的业务场景为试点，设计了运营场景和策略，通过交叉推送新客权益、模拟交易、银证转账以及收益凭证等多样化方式拓展运营手段，实现核心业务目标。

5.以客户利益为中心，提升金融产品业务收入

公司紧密围绕客户利益，不断提升专业能力与服务品质，以优质产品为抓手，宣导理性投资与长期投资，结合营销活动的组织与销售支持，不断提升客户对公司代销产品的保有规模，增加金融产品销售业务收入。

6.推出多种风格的自研产品，打造多款特色投顾产品

2023年，公司加大自研产品的开发力度，推出多种风格的自研产品，目前产品涵盖短线狙击、稳健价值、数据掘金、萌新成长等多种产品，帮助客户寻找投资机会，规避潜在风险，通过丰富产品类型，满足投资者多样化的投资需求，让每一位投资者都能找到适合自己的投顾服务。

2023年7月，公司智能条件单收费场景全面上线，丰富了百宝湘投顾产品的矩阵，实现了商业模式的升级，同时也成为了公司拓展司外客户的有力工具，2023年，智能条件单业务累计客户数超过2.5万户，累计成交规模突破58亿。

7.智盈业务试点推广方式，打造湘财特色的业务模式

公司投顾业务部门打通智盈业务服务营销流程，在目标客户的信息获取、客户陪伴服务、营销节奏把控、工作机制建立等方面不断探索，逐步形成具有湘财特色的业务模式，智盈业务的推广运营团队通过公司内多种渠道，多方位触达存量客户。此外，公司正式组建智盈首席讲师团队，持续输出特色课程，帮助客户理解特色指标及用法，帮助选股及形成策略，有效提升产品竞争力及投顾实力。

8.发挥投教工作的优势，打造湘财精品投教工程

公司投教基地创建的“历道学堂”投教品牌经过多年积累，在2023年顺利推出《中国证券故事》系列投教产品，结合“全面注册制”主题，公司投教基地完成了第三季《中国证券故事之改革奋进》的拍摄，成为行业内证券历史类纪录片的典范。此外，凭借深厚的投教文化底蕴，耗时两载精心编撰，2023年3月，公司正式出版青少年财商读本——《漫话百年证券史：金融起始之路》，该读本作为公司成立投教基地六年来第一本国民教育财商书籍，对于公司推动“投资者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工作意义非凡。

（二）完善业务运行机制，推动信用业务的健康发展

2023年，公司紧跟市场发展趋势，敏锐洞察客户需求变化，通过业务模式创新与服务机制创新，不断完善业务运行机制，提升专业服务能力，有效推动公司信用业务健康发展。

在融资融券业务方面，公司在坚持逆周期调节的基础上，优化定价机制、实施精准营销、提升筹券能力，持续开展围绕新增融资融券账户数的营销活动，营造积极展业氛围，进一步提升客户开通率；在高净值客户服务方面，公司积极把握市场机会，围绕客户综合金融需求，依托融资融券、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股东增持等业务抓手，逐步推动投顾服务模式下的股权激励行权融资业务；在零售客户服务能力和效率方面，公司持续对百宝湘APP进行迭代更新，新增专项融券交易、个股预警、资产可视化等功能，同时审慎控制风险，持续加强资本中介业务的规范性、尽职调查的全面性和持续管理的有效性。2023年，公司未出现融资融券资不抵债、股票质押或行权融资违约情况。

（三）打造高质量精品投行战略，投行业务开启新征程

2023年，公司以服务中小科技创新企业投融资需求为中心，致力于成为最懂中小科技创新型企业的投资银行，加强业务之间的协同，不断加大项目储备。在严控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努力提升自身人员素质和服务水平，同时积极对投行业务管理制度进行优化和调整，为长期高质量“精品投行”战略的有序推进打好基础，并取得阶段性成果。

1.在股权投资业务方面，公司将业务重点置于服务中小科技创新企业投融资需求的“高质量项目”，在推进过程中以新三板业务为基础，以北交所业务为重点突破口，构建特色业务，为公司输送优质项目和高质量客户，为中小科技创新型企业提供全生命周期服务，同时严控业务质量、防范风险，保障投行业务发展行稳致远。

2023年，股票市场全面实行注册制后公司首单IPO项目——飞南资源顺利发行，是公司落实精品投行战略的重要里程碑。公司认真贯彻落实监管部门发展资本市场的各项举措安排，找准创业板定位，切实从实体经济的需要出发，提供直达企业重点领域的精准金融服务，支持民营企业通过资本市场实现高质量发展。12月30日，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布了2023年证券公司投行业务质量评价结果，湘财证券连升两级，喜获A类评价（参评98家证券公司中，评价结果为A类12家、B类67家、C类19家）。

2023年，公司聚焦新三板、北交所业务，形成湘财投行错位竞争优势。在IPO市场整体收紧的情况下，北交所业务实现逆势增长，公司积极把握业务机遇，深化落实“业务聚焦”战略规划，持续聚焦并做大做强新三板及北交所业务。

2.在固定收益投行业务方面，面对市场一系列变革、机遇、震荡，公司投行部门积极应对、果断调整、乘势而上，重任千钧再奋蹄。2023年度，公司债券承销业务收入达9700万元，同比增长47%；公司债券承销规模超过210亿元，同比增长68%，其中AA+及以上主体评级债券承销规模超过150亿元，占比超过70%。

从产品创新来看，公司债券承销业务在 2023 度完成了七个“首单”、共计八个创新品种项目落地，分别为南通水务绿色债、嘉兴国投双创债、沛县城投乡村振兴债、仪征扬子文旅乡村振兴债、句容新农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苏州高铁新城 CMBS 和镇江交投永续期债。这些项目均创下公司“首单”的重大突破。其中，南通水务绿色债是公司践行“双碳”、ESG 新发展理念的重要体现；嘉兴国投双创债是浙江省首单长三角一体化创新创业债，作为国企创新投融资模式的“嘉兴样板”，被学习强国、嘉兴日报、读嘉新闻、嘉兴科创金融改革工作专刊等多家媒体平台宣传报道；沛县城投乡村振兴债、仪征扬子文旅乡村振兴债和句容新农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债，是公司积极落实国家乡村振兴战略，响应中国证券业协会“推进乡村振兴新倡议”、履行金融服务实体的职责的重要表现；苏州高铁新城 CMBS 是公司首单以商业写字楼租金收入作为底层资产的 CMBS 项目，也是 2023 年公司深耕资产证券化市场交出的首份答卷。

从社会责任和服务实体经济来看，2023 年 11 月，公司申报的《公司债券高效助力企业践行社会责任：红豆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案例成功入选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联合启动的“2023 年交易所债券市场服务实体经济典型案例”优秀案例。这是由公司协助发行人通过债券市场进行直接融资，坚持服务实体经济，积极履行金融机构的社会职责的重要体现。

（四）坚持价值投资，推动自营业务高质量发展

2023年度，公司自营业务继续保持稳健投资风格，充分优化投资业务管理体系，积极培育投研能力，一方面强化长期价值投资理念，坚持业务多元化发展，有效运用各类金融工具和交易技术，积极挖掘安全边际较高的投资品种；另一方面严格执行董事会制定的自营业务规模和风险限额授权，注重风险的控制，投资决策流程清晰透明。

公司在保持低杠杆、短久期的情况下，通过加大投研力度，努力增加低风险的交易性收入规模，持续完善投研体系，加大对中间业务的研究力度，在做好风险把控的前提下实现了高质量的投资收益。公司自营业务回购交易规模、现券交易笔数、债券借贷等多项交易数据均较上年实现了台阶式增长。

（五）坚持主动管理转型，打造公司资管品牌

公司资管分公司以设立公募化资管子公司为目标，坚持向主动管理转型，倾力打造具有强大核心竞争力、广泛社会影响力和持续盈利能力的财富管理品牌。2023年，公司私募资产管理规模超过31亿元，较上年增长62%，主动管理能力进一步增强。公司发行的固收及混合类资管产品整体收益均列行业同类产品前列，其中双季安享1号产品年化收益率6.03%，行业排名前25%；权益资产占比80%的混合型产品启泰1号年化收益率达到15.28%，在权益市场普跌行情下一枝独秀，行业排名前15%。

此外，公司新发多种类型的资产管理产品，销售产品类型进一步丰富。2023年，公司新发了偏权益混合类量化产品、固收+量化

权益产品、期货和衍生品类产品等多种品类，固收类产品增加了周度和月度封闭期的产品，丰富了不同期限结构的产品，大大提升了客户资产配置的流动性管理便利性，拓展了新的投资领域，也丰富了投资策略和相关的运营管理经验。公司积极与农银理财子公司合作，通过农银理财合作机构准入并落地资产管理规模达 13 亿元，对提升湘财品牌知名度和行业地位有着十分积极影响。

（六）加强内部服务，积极提升研究服务能力

公司研究所通过近两年的队伍建设和研究能力的培养，研究基本盘得到夯实，内部服务体系的基本框架已构成，研究部门对公司发展战略的支持功能初见成效。公司研究业务的市场美誉度进一步提升。2023 年，研究所主笔的《并购蓝皮书：中国并购报告（2021）》总报告获评中国社科院第十三届“优秀皮书报告奖”一等奖；公司组织完成中国证券业协会 2023 年重点课题申报 7 个，成功立项 4 项，成果丰硕。研究所参与撰写的证券行业专业人员一般业务水平评价测试统编教材（2023）《金融市场基础知识》出版发行，将作为证券公司企业文化建设评估内容之一，可为公司分类评价加分。

（七）持续推进人才培养体系建设

多年来，公司从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出发，针对不同类型员工特点，打造科学化、常态化、机制化的人才培养体系，为公司的未来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并通过多种渠道努力提升公司员工的专业技能和综合素质，努力提升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2023 年公司开展了

“湘才计划—后备人才培养计划”，并于12月举办了首期后备人才集训，本次集训旨在通过系统性的培训，提升学员们的战略思维、领导力、团队协作等核心能力，为公司培养更多优秀人才。

三、报告期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报告期，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4 亿元，较上一年度增加 523.44%，各项目的变动分析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幅度 (%)	项目重大变动主要原因
	金额	占营业总收入比重 (%)	金额	占营业总收入比重 (%)		
一、营业总收入	148,457.03	100.00	107,595.32	100.00	37.98	主要是市场行情波动，投资收益与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共同影响。
利息净收入	47,929.97	32.29	41,236.67	38.33	16.2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9,234.65	46.64	72,482.29	67.37	-4.48	
投资收益	3,879.17	2.61	21,013.58	19.53	-81.54	主要是本期处置交易性金融工具和衍生金融工具的投资收益减少。
其他收益	427.56	0.29	419.22	0.39	1.9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5,059.29	16.88	-28,027.00	-26.05	不适用	主要是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变动影响以及卖出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影响。
汇兑收益	57.45	0.04	291.81	0.27	-80.31	主要是本期外币汇率波动影响。
其他业务收入	179.01	0.12	211.81	0.20	-15.49	
资产处置收益	1,689.93	1.14	-33.06	-0.03	不适用	主要是固定资产处置损益增加。
二、营业总支出	117,361.69	79.05	103,387.39	96.09	13.52	
税金及附加	1,121.88	0.76	1,116.88	1.04	0.45	
业务及管理费	115,529.32	77.82	101,183.39	94.04	14.18	
信用减值损失	330.61	0.22	895.70	0.83	-63.09	主要是本期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损失减少。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96.64	0.13	0.00	0.00	不适用	主要是本期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增加。
其他业务成本	183.23	0.12	191.42	0.18	-4.28	
三、营业利润	31,095.34	20.95	4,207.94	3.91	638.97	主要是本期营业总收入增加。
营业外收入	575.53	0.39	748.41	0.70	-23.10	
营业外支出	557.44	0.38	552.37	0.51	0.92	
四、利润总额	31,113.43	20.96	4,403.97	4.09	606.49	主要是本期营业总收入增加。
所得税费用	6,727.66	4.53	492.46	0.46	1,266.13	主要是本期应税利润总额增加。
五、净利润	24,385.77	16.43	3,911.51	3.64	523.44	主要是本期营业总收入增加。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385.77	16.43	3,911.51	3.64	523.44	主要是本期营业总收入增加。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004.02	4.72	-2,177.97	-2.02	不适用	主要是本期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增加。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389.79	21.14	1,733.54	1.61	1,710.73	主要是净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增加。

2.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85 亿元，较上年增加 4.09 亿元，主要源自自营投资业务、投资银行业务、另类投资业务收入的增长，具体到各业务分部的营业收入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增减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经纪业务分部	67,861.88	45.72	76,359.46	70.97	-8,497.58	-11.13
自营投资业务分部	36,581.40	24.64	2,214.04	2.06	34,367.36	1,552.25
资产管理业务分部	2,497.00	1.68	3,342.57	3.11	-845.57	-25.30
投行业务分部	15,786.09	10.63	8,883.43	8.26	6,902.66	77.70
信用交易业务分部	44,898.04	30.24	50,139.23	46.60	-5,241.19	-10.45
另类投资业务分部	3,452.33	2.33	-8,797.29	-8.18	12,249.62	不适用
公募基金管理业务	1,677.85	1.13	1,784.71	1.66	-106.86	-5.99
结构化主体	20.67	0.01	-81.13	-0.08	101.80	不适用
其他	-24,301.69	-16.37	-26,345.00	-24.49	2,043.31	不适用
抵销	-16.54	-0.01	95.30	0.09	-111.84	不适用
合计	148,457.03	100.00	107,595.32	100.00	40,861.71	37.98

分部营业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自营投资业务分部较上期变动较大，主要是市场行情波动，投资收益与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共同影响。

投行业务分部较上期变动较大，主要是本期证券承销规模增加。

另类投资业务分部较上期变动较大，主要是子公司金泰富投资收益与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共同影响。

结构化主体分部较上期变动较大，主要是并表的结构化主体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共同影响。

3.营业支出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增减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经纪业务分部	60,196.98	51.29	60,799.54	58.81	-602.56	-0.99
自营投资业务分部	10,542.15	8.98	5,018.00	4.85	5,524.15	110.09
资产管理业务分部	2,072.72	1.77	2,299.28	2.22	-226.56	-9.85
投行业务分部	10,084.29	8.59	5,351.92	5.18	4,732.37	88.42
信用交易业务分部	1,671.82	1.42	1,598.32	1.55	73.50	4.60
另类投资业务分部	564.51	0.48	431.88	0.42	132.63	30.71
公募基金管理业务	7,055.39	6.01	6,544.46	6.33	510.93	7.81
结构化主体	23.69	0.02	64.90	0.06	-41.21	-63.50
其他	25,169.57	21.45	21,327.54	20.63	3,842.03	18.01
抵销	-19.43	-0.01	-48.46	-0.05	29.03	不适用
合计	117,361.69	100.00	103,387.38	100.00	13,974.31	13.52

分部营业支出构成变动的原因：

自营投资业务分部较上期变动较大，主要是自营投资业务的业务及管理费增加。

投行业务分部较上期变动较大，主要是投资银行业务的业务及管理费增加。

另类投资业务分部较上期变动较大，主要是子公司金泰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增加。

结构化主体分部较上期变动较大，主要是并表的结构化主体减少导致业务及管理费减少。

4.业务及管理费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增减率 (%)
职工薪酬	74,791.42	62,299.17	20.05
电子设备运转费	7,417.29	5,594.89	32.57
使用权资产折旧	5,192.31	5,082.36	2.16
邮电通讯费	4,488.61	5,044.26	-11.02
无形资产摊销费	3,311.75	2,621.85	26.31
业务招待费	3,088.64	2,679.36	15.28
固定资产折旧费	3,018.20	3,137.84	-3.81
书报信息费	2,475.56	1,714.49	44.39
交易所席位年费	2,408.61	2,949.49	-18.34
广告费	2,017.69	2,189.70	-7.86
其他	7,319.24	7,869.95	-7.00
合计	115,529.32	101,183.39	14.18

5.营业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自营投资业务、投资银行业务、另类投资业务等收入增加，相应营业利润随之增加。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增减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经纪业务分部	7,664.90	24.65	15,559.92	369.78	-7,895.02	-50.74
自营投资业务分部	26,039.25	83.74	-2,803.96	-66.63	28,843.21	不适用
资产管理业务分部	424.28	1.36	1,043.29	24.79	-619.01	-59.33
投行业务分部	5,701.80	18.34	3,531.51	83.92	2,170.29	61.46
信用交易业务分部	43,226.22	139.01	48,540.91	1,153.56	-5,314.69	-10.95
另类投资业务分部	2,887.82	9.29	-9,229.17	-219.33	12,116.99	不适用
公募基金管理业务	-5,377.54	-17.29	-4,759.75	-113.11	-617.79	不适用
结构化主体	-3.02	-0.01	-146.03	-3.47	143.01	不适用
其他	-49,471.26	-159.10	-47,672.54	-1,132.92	-1,798.72	不适用
抵销	2.89	0.01	143.76	3.41	-140.87	-97.99
合计	31,095.34	100.00	4,207.94	100.00	26,887.40	638.97

(二)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6.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增减率(%)	项目重大变动主要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652.81	92,531.06	不适用	主要是本期回购业务资金净流入减少，融出资金净流入减少，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净流出减少等因素的综合影响。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30.93	-7,937.26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723.13	1,007.91	不适用	主要是本期短期融资券、收益凭证发行规模减少，以及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的综合影响。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8.06	1,813.28	-83.56	主要是本期外币汇率波动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2,608.81	87,414.99	不适用	主要是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及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的共同影响。

2023年度，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22.26亿元，各项活动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净流出 13.27 亿元，其中：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现金净流入 8.58 亿元，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净流入 16.35 亿元，拆入资金净流出 2.00 亿元，回购业务资金净流出 3.87 亿元，融出资金净流出 0.97 亿元，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流出 13.14 亿元，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流出 3.02 亿元，支付给员工以及支付的各项税费等现金流出 8.73 亿元，其他债权投资的现金净流出 6.28 亿元，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净流出 0.19 亿元。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净流出 0.75 亿元，主要是处置及购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产生的净流出。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净流出 8.27 亿元，其中：发行债券等现金净流入 10.00 亿元，发行及兑付收益凭证等现金净流出 5.30 亿元，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净流出 8.00 亿元，分配股利、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净流出 4.29 亿元，偿还租赁负债现金净流出 0.59 亿元，支付债券发行费用等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净流出 0.09 亿元。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为 0.03 亿元，主要是本期外币汇率波动造成。

1.资产负债情况分析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增减率 (%)	项目重大变动主要原因
	金额	占总资产 比重 (%)	金额	占总资产 比重 (%)		
货币资金	944,363.09	32.56	1,022,808.01	33.44	-7.67	
结算备付金	190,632.03	6.57	191,963.42	6.28	-0.69	

融出资金	645,809.74	22.26	640,269.82	20.93	0.87	
衍生金融资产	2,897.61	0.10	-	-	不适用	主要是期末场外期权合约的资产增加。
存出保证金	13,830.76	0.48	15,788.03	0.52	-12.40	
应收款项	126,888.09	4.37	69,688.61	2.28	82.08	主要是期末应收清算款增加。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525.55	0.29	7,083.23	0.23	20.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444,952.59	15.34	689,643.45	22.55	-35.48	主要是期末分类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基金、债券、股票规模减少。
其他债权投资	440,587.90	15.19	343,525.91	11.23	28.2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165.91	0.11	3,165.91	0.10		
长期股权投资	2,858.44	0.10	3,258.55	0.11	-12.28	
投资性房地产	536.25	0.02	598.78	0.02	-10.44	
固定资产	23,846.83	0.82	23,549.40	0.77	1.26	
使用权资产	10,614.91	0.37	13,230.65	0.43	-19.77	
无形资产	6,903.32	0.24	5,229.78	0.17	32.00	主要是软件类无形资产增加。
商誉	3,993.77	0.14	3,993.77	0.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67.29	0.30	14,567.56	0.48	-39.82	主要是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减少。
其他资产	21,443.60	0.74	10,327.29	0.34	107.64	主要是期末应收场外期权业务保证金增加。
资产总计	2,900,617.68	100.00	3,058,692.18	100.00	-5.17	
应付短期融资款	5,935.40	0.20	178,753.55	5.84	-96.68	主要是期末应付短期融资券和短期收益凭证规模减少。
拆入资金	20,288.60	0.70	40,098.28	1.31	-49.40	主要是期末转融通融入资金规模减少。
交易性金融负债	2,651.70	0.09	5,287.94	0.17	-49.85	主要是期末结构化主体中其他投资者享有的份额减少。
衍生金融负债	992.92	0.03			不适用	主要是期末场外期权合约的负债增加。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27,730.23	7.85	265,022.39	8.66	-14.07	
代理买卖证券款	1,042,162.39	35.93	1,157,952.22	37.86	-10.00	
应付职工薪酬	31,734.62	1.09	24,823.67	0.81	27.84	
应交税费	1,305.60	0.05	5,939.90	0.19	-78.02	主要是期末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
应付款项	5,305.73	0.18	4,511.26	0.15	17.61	
合同负债	823.64	0.03	817.55	0.03	0.74	
应付债券	558,463.89	19.25	415,476.68	13.58	34.42	主要是公司债券和长期收益凭证规模增加。

租赁负债	10,896.85	0.38	13,521.81	0.44	-19.41	
其他负债	39,122.28	1.35	3,995.69	0.13	879.11	主要是期末应付收益互换和场外期权业务保证金增加。
负债合计	1,947,413.83	67.14	2,116,200.95	69.19	-7.98	

(1) 资产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290.06 亿元，比 2022 年末减少 15.81 亿元，降幅 5.17%。主要变动项目为：①衍生金融资产增加，主要是期末场外期权合约的资产增加；②应收款项增加 82.08%，主要是期末应收清算款增加；③交易性金融资产减少 35.48%，主要是期末分类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基金、债券、股票规模减少；④无形资产增加 32.00%，主要是软件类无形资产增加；⑤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39.82%，主要是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减少；⑥其他资产增加 107.64%，主要是期末应收场外期权业务保证金增加。

(2) 负债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负债总额 194.74 亿元，比 2022 年末减少 16.88 亿元，降幅为 7.98%。主要变动项目为：①应付短期融资款减少 96.68%，主要是期末应付短期融资券和短期收益凭证规模减少；②拆入资金减少 49.40%，主要是期末转融通融入资金规模减少；③交易性金融负债减少 49.85%，主要是期末结构化主体中其他投资者享有的份额减少；④衍生金融负债增加，主要是期末场外期权合约的负债增加；⑤应交税费减少 78.02%，主要是

期末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⑥应付债券增加 34.42%，主要是公司债券和长期收益凭证规模增加；⑦其他负债增加 879.11%，主要是期末应付收益互换和场外期权业务保证金增加。

2.资产受限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公司资产受限情况请参阅本报告“第九章财务报告”中“财务报表附注”中“五（一）2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3.资产结构和资产质量

扣除代理买卖证券款 104.22 亿元，2023 年末公司自有总资产 185.85 亿元，公司自有负债总额 90.53 亿元，资产负债率 48.71%。其中：公司货币形态的自有资金为 18.49 亿元，占资产总额(扣除代理买卖证券款)的 9.95%，金融资产投资 88.87 亿元，占 47.82%；融出资金 64.58 亿元，占 34.75%；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85 亿元，占 0.46%。上述资产流动性较好、结构合理、质量优良。

4.融资渠道、长短期负债结构分析

（1）融资渠道

2023 年，公司融资渠道主要包括银行间市场、交易所债券回购，发行收益凭证、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转融通，同业拆借等。

（2）负债结构

报告期末，扣除代理买卖证券款，公司自有负债总额为 90.53

亿元，其中：短期收益凭证 0.59 亿元，拆入资金 2.03 亿元，债券回购融资 22.77 亿元，公司债券 36.51 亿元，长期收益凭证 19.33 亿元，其他分别为预提的业务及管理费、应交税费、应付职工薪酬、租赁负债和其他应付款等。

（3）公司为维护流动性水平所采取的措施

为维持公司流动性水平，保证经营安全，公司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

2023 年初，公司董事会对公司自营业务进行了规模授权，并设定了风险限额，同时对公司信用交易业务规模、股权融资类承销业务和固定收益类承销业务包销风险限额进行了授权。公司相关业务部门严格按照董事会授权的规模进行投资，保证了自有资金投资的安全性。

在扩大业务规模或者新业务开展之前，公司及时评估业务规模对公司流动性的影响，模拟测算流动性指标的变化情况，在业务开展之后，公司实时监测公司流动性风险指标变化，每日根据上日实际变动情况和本日各业务部门预测情况编制流动性风险监测表，根据业务变化不定期进行情景测试，定期编制流动性风险管理报告，并按规定路径报告。通过开展公司层面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应急处置模拟演练，积累了实际应对和处置风险的经验，增强了公司各部门的流动性风险防范意识，提高了公司流动性风险的应对能力。

为满足公司业务需求，同时把握市场利率波动节奏，年内公司通过转融通、发行收益凭证、公司债券、同业拆借等方式分别融入资金 2.60 亿元、10.40 亿元、10.00 亿元、3.00 亿元，当年兑付到期收益凭证、归还转融通、短期融资券、同业拆借分别为 15.71 亿元、4.60 亿元、8.00 亿元、3.00 亿元，公司流动性指标始终保持在合理充裕水平。

（三）信息系统建设投入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关于新增信息系统建设投入指标审计事项的通知》（中证协发【2018】51号）要求，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度《信息系统建设投入指标》。按照上述通知的统计口径，公司 2023 年度信息系统建设总投入为 20,889.39 万元，其中资本性支出 4,371.12 万元，IT 费用 10,750.48 万元，IT 人员薪酬 5,767.79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系统建设投入指标的专项审核报告》（天健审〔2024〕2-145号）。

（四）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公司经营情况分析

（1）金泰富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金泰富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10 月，目前注册资本 75,000 万元，注册地为浙江省杭州市，法定代表人高振营先生，经营范围为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

务)；经济信息咨询(除证券、期货)。金泰富于2017年11月获得中国证券业协会会员资格，于2017年12月完成另类投资子公司整改工作。

2023年，金泰富继续深耕半导体、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制造等硬科技领域，在项目投资、项目储备、行业研究等方面均按既定目标保质保量地完成了相关工作。本年度金泰富参投项目龙旗科技IPO获证监会批复，并已于2024年3月1日在上交所主板上市。金泰富在细分领域深挖投资机会的同时，进一步完善内部治理，加强合规及风控管理，落实文化建设要求。与此同时，金泰富积极与母公司各业务部门、分支机构进行业务联动，拓宽协同业务领域，全面发挥另类投资业务平台价值。

(2) 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湘财基金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8年7月，目前注册资本30,000万元，注册地为上海市，法定代表人蒋军先生，业务范围包括：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近年来，湘财基金逐步组建了一支专业沉淀深厚的投研团队和业务团队，并构建了主动量化特色投研体系，形成了“价值成长、均衡配置、安全边际、长期主义”的投资理念，以“追求最优风险收益比”为核心，建立了稳定的投资盈利模式。从投资业绩到管理规模、从渠道开拓到产品布局，从客户增量到营销能力、从品牌建设到企业文化，均取得了一系列积极成绩。

截至2023年底，湘财基金管理运作了15只公募产品，担任投

资顾问的产品 5 只，其中公募基金管理规模 40.75 亿元，投顾产品规模 1.02 亿元。据海通证券发布的基金公司排行榜显示，截至 2023 年底，湘财基金近 3 年权益基金收益率为-12%，位居行业前 1/4；近 2 年的固收类基金收益率为 6.81%，位居行业前 1/9。

2.其他股权投资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项目中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37,568.86 万元，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账面价值 3,165.91 万元，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2,858.44 万元。详见本报告“第九章财务报告”中“财务报表附注”中“五（一）8.交易性金融资产”、“五（一）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和“五（一）11.长期股权投资”。

（五）外部环境的分析

2023 年，随着主要国家货币政策紧缩和需求回落，全球经济下行压力进一步加大，国际金融市场仍维持震荡状态，地缘政治博弈和全球流动性收紧仍是影响新兴经济体增长的主要因素。受国际环境复杂多变等因素的影响，国内经济下行压力仍然较大。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坚持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把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结合起来，增强国内大循环内生动力和可靠性，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国内资本市场改革持续深化，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启动实施，常态化退市格局基本形成，投资者保护制度机制进一步健全。

（六）核心竞争力分析

湘财证券于 1999 年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准，成为首批全国性综合类证券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公司依靠市场化的运作方式，业务规模和竞争实力稳步提升，在市场中树立了有一定影响力的企业品牌，形成了具有自身特色和竞争力的业务发展模式。公司在市场中的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

1. 业务资质齐全，具备综合金融服务能力和品牌积淀

公司于 1999 年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准，成为首批全国性综合类证券公司，并创造了多项资本市场第一的记录，在市场中树立了具有一定影响力的企业品牌。

公司证券业务资质齐全，其中经纪、信用交易、财富管理、投资银行、资产管理等业务板块形成了较为成熟的经营思路和盈利模式，拥有如股权激励行权融资业务资格等牌照，并构建了包括证券、基金管理、另类投资等在内的综合性证券金融服务体系，各类业务的客户服务体系日益成熟，为打造全方位的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奠定了良好基础。

2. 财富管理客户基础扎实、网点布局相对合理

经过近三十年的积累和沉淀，公司经纪业务拥有庞大存量客户资源，为公司财富管理业务开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同时也是挖掘客户潜在多样需求、创新业务、提高服务能力的源动力。随着客户结构的优化，也为公司探索开展各类新型业务提供了条件。公司经纪业务条线分支机构经过多年布局，区域布局基本合理，获客能力较强，依托公司业务协同体系，公司分支机构具备通过全方位综合金

融服务，不断开拓机构及高净值客户资源并提供专业综合服务能力。

3. 具有金融科技基因和部分先发优势，与业务深度融合

多年来，公司一直将互联网金融和金融科技视作支撑公司业务发展的重要引擎，作为打造公司特色业务优势的重要手段。公司根据业务需要持续扩大对信息技术建设的投入和支持力度，在金融科技与业务协同发展方面有较好的基础。

（1）与互联网服务机构以及众多领先金融科技企业保持持续紧密的战略合作，积累了大量成功合作经验；

（2）紧跟互联网金融前沿态势，积极寻求业务突破方向；

（3）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信息技术治理体系，信息技术团队成熟稳定，科技能力不断提升，在基础设施建设、运维与保障、项目建设、数据治理、应用开发、测试管理、安全管理等方面能够为公司战略转型和业务发展提供服务支撑；

（4）具有科技协同业务创新的历史传承。通过长期建设和运营实践，在关键技术应用、业务流程管理、客户市场开拓、团队建设等方面拥有丰厚积淀，通过各类信息技术项目的建设，提升了公司业务利用互联网平台与数据分析、智能化服务的能力。

4. 具有市场化、高效率的机制优势和创新条件

作为民营券商，在符合监管要求前提下，公司设置了更为市场化、长短结合的高效激励机制和强有力的约束机制，树立奋发有为的文化氛围和优胜劣汰的竞争环境，提升对优秀团队和人才吸引力，保持队伍竞争力，从而推动业务健康发展；在内部管理上，公司设

置了更贴合市场的高效管理机制，更易形成业务导向的快速反应和灵活便捷的管理服务机制。

5. 便捷地利用资本市场支持公司做大做强

作为上市公司湘财股份的子公司，可以利用上市公司平台优势增强资本实力，持续推动构建符合公司实际需要的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可以积极利用上市公司平台便利引进优质战略合作伙伴、赋能证券业务。同时，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有一定金融科技、银行期货等其他金融板块的资源优势，将为公司战略发展提供助力。

（七）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面对复杂的经营环境和激烈的行业竞争，公司坚持稳中求进、守正创新，立足公司实际，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强化各类业务的协同发展，突出金融科技在公司业务转型中的战略定位，把握金融科技与业务融合发展的契机，不断延伸业务链条，强化队伍建设，持续丰富经营格局，逐步完善金融科技服务体系，各业务条线发展态势良好。

四、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一）公司文化建设工作再上台阶

2022年，公司与湖南省证券行业协会共建了湖南证券行业文化建设的基地，这是证券行业首家以辖区名义运营的文化建设基地。2023年，公司将文化建设的基地及依托基地进行的文化建设实践，作为公司年度文化建设的特色案例上报中国证券业协会，该案例成功入

选中国证券业协会 2022 年度行业文化建设年报。在 2023 年证券行业文化建设评估中，公司获得了 B 类 B 级评级。为展示公司党建引领文化建设的实践成果，公司制作了《湘财证券党建引领企业文化建设的实践探索》的主题视频课程，该课程由公司领导授课主讲，在中国证券业协会进行全行业交流直播。此外，公司录制的《证券公司廉洁从业风险防范管理实务》课程入选中国证券业协会共建课程，公司的文化建设工作的行业影响力日渐提升。

（二）乡村振兴工作持续扎实开展

2023 年，公司积极响应党和国家的号召，切实巩固前期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国家乡村振兴战略，扎实推动公司帮扶地区乡村振兴工作，全年累计投入公益资金超过 500 万元，在 5 个结对帮扶地区开展智力帮扶、产业帮扶、生态帮扶、公益帮扶工作，并通过与外部社会慈善机构合作，推进樟坡村教育和产业帮扶项目、“四海一家 浙港同行”青年交流活动、“行走的渴望”公益项目、邵阳县社会福利院项目等工作，取得了较好的社会反响和工作成效。

1. 产业帮扶方面

欧李产业示范项目有效推进。公司自 2018 年布局该项目以来，公司在内蒙古科右中旗、河南省卢氏县、黑龙江省延寿县、河北省顺平县 4 个结对帮扶县推进欧李产业实验示范项目。2023 年，公司向内蒙古科右中旗和黑龙江延寿县累计捐资 80 万元帮扶其推动欧李产业项目开展。在内蒙古科右中旗，2020 年以来，在公司的产业帮扶下，科右中旗先后建设了 1000 平米大棚欧李育苗培育基地，

年产欧李苗木 40 万株；新建保鲜冷藏库 300 平米及两条果品深加工生产线，生产欧李罐头、饮料果脯系列产品。2023 年，科右中旗 460 亩欧李产量达 30 万斤，欧李产业经济效益达到 120 万元；科右中旗的兴安钙果 1 号欧李全票通过内蒙古自治区林木品种审定，为当地经济林品种选育工作奠定了基础，切实将欧李项目打造为乡村振兴的靓丽名片。

林业碳汇项目蓄势待发。公司对口帮扶的 10 个国家级贫困县中，黑龙江延寿县和河南卢氏县的森林覆盖率均达到了 50% 以上，拥有十分丰富的林业资源，在统筹解决减排与脱贫两大挑战方面，碳汇造林是当前国内外重点培育的项目。在公司的帮助和协调下，一家从事碳汇造林技术的农业科技公司先后与黑龙江延寿县和河南卢氏县正式签订林业碳汇精准扶贫项目协议。2023 年，公司向黑龙江省延寿县捐赠 10 万元用于造林、森林抚育等项目。

公司林业碳汇项目的持续推进是践行绿色金融服务绿色经济发展理念的直接体现，不仅能有效巩固精准扶贫结对帮扶成果，更是助力实现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的战略目标。此外，公司还根据结对帮扶地区实际需求，捐赠资金助推当地产业发展。如捐赠资金 30 万元帮助文成县周山畲族乡双新民族村推进“双新村高山野态老茶树保护利用与优质红茶开发公益项目”；向凤凰县樟坡村捐赠 12 万资金用于生猪养殖等特色产业发展；向湖南省芷江县捐资 40 万元，用于推进烤烟、罗汉果、构树项目，公司通过帮助贫困地区开发当地特色产业，逐步提升乡村发展“造血功能”。

2.公益帮扶方面

2023年，公司结对帮扶河北顺平县受台风“杜苏芮”影响，遭遇暴雨洪灾。在9月开学季之前，为了确保当地受灾地区防贫监测对象（原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中的大学生正常入学报道，公司捐赠人民币14万元，资助该县28名原深度贫困户中的大学生，解决生活困难，帮助其顺利进入学校继续学习。

在山西天镇县，为给当地农村老年人提供普惠性养老服务，特别是为生活困难的老年人提供养老服务，公司捐资20万元在当地打造互助养老农村幸福院，既能对村内还能自理但缺乏照看的老年、残疾人开展离家不离村的优质养老服务，同时也解放了村内一部分劳动力，这种模式也是国家民政部对全国农村养老工作的倡导模式之一。

在湖南芷江县，公司结合当地需求，捐资20万元，用于改善当地落后地区教育教学设施，并资助家庭贫困的义务教育阶段学生。

3.智力帮扶方面

发挥行业优势，在落后地区开展产业技能培训、金融知识培训等工作是证券公司社会责任履职的重要工作任务。2023年，公司结合帮扶地区的产业发展需要，先后在内蒙古科右中旗、湖南省芷江县、黑龙江省延寿县、山西省天镇县、河北省顺平县5个结对帮扶地区开展智力帮扶项目。

4.其他慈善捐赠

为响应国家粤港澳发展策略，积极支持香港融入国家发展，为香港的稳定繁荣贡献力量，推动慈善事业的发展，公司联合公司参与设立的深圳宇泽基金会，共同向香港新家园协会捐资港币 400 万，用于组织开展交流、扶贫、教育、培训、社会服务工作等公益服务项目，包括组织香港青年赴内地开展参访交流、深入了解祖国发展，增强民族认同，培养爱国情怀，为新来港、少数族裔及其他弱势群体开展公益服务等活动，促进香港社会共融，和谐发展。

为扩大公司公益活动的影响力，公司向虹口慈善基金会捐资人民币 25 万元，联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开展“行走的渴望”公益项目。该项目主要为云南省文山州区域因战伤残人员安装假肢。

5.其他方面

公司借助互联网和金融科技手段，致力于提供一系列服务，包括在线开户、交易平台、智能投顾等，旨在提升金融服务的便捷性和效率。通过数字化服务，提供便捷的在线开户和交易平台，使投资者能够更轻松地进行证券投资和交易，从而提高资金运作的效率。用大数据分析，提供更精准的市场研究和风险管理服务，帮助投资者更全面地了解市场趋势，制定有效的投资策略，并降低投资风险。

2023 年，中国证券业协会、湖南证监局、湖南省证券业协会、湘财证券、湖南理工学院共同签署《证券期货投资者教育进校园工作合作备忘录》文件，通过共建实践教育基地，加强在校大学生证券期货知识普及教育，构建“一会、一局、一司、一校”投教进校园合作机制，推动投资者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公司根据高校的

实际需求，提供多样化课程设计和教学服务，并选拔内部优秀培训师进行授课，2023年12月湘财证券联合湖南理工学院开展了“企业价值评估”课程共建活动，向湖南理工学院经管学院大四学生进行了现场授课，讲解了相关专业知知识，课时长达16学时。

五、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当前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近年来新证券法落地，在注册制、投资者保护制度、信息披露要求、证券交易制度等方面作出了改革完善，进一步健全证券市场基础制度。随着资本市场改革的持续深入，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有序推进，退市新规出台，直接融资比重大幅提升。报告期内，面对国内外复杂的经济形势，经济逐步复苏，证券行业景气度上升，行业表现总体向好。

（二）公司发展战略及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2024年，公司将继续围绕党的二十大提出的新目标、新任务和新要求，以综合金融服务推动实体经济发展，更好的服务国家改革发展大局。公司将保持积极稳健经营风格，进一步深入推进公司发展战略，积极适应证券行业业务多元化、运营科技化、竞争差异化的发展趋势，在加强合规风控建设的基础上，积极把握市场机遇，立足当下，密切围绕核心优势业务，持续推进业务转型，确保公司各项业务保持健康发展态势，持续提升公司的行业影响力和美誉度。

（三）公司经营计划

2024年，公司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坚持把服务实体经济作为根本宗旨，聚焦金融强国与金融报国，更好的服务国家改革发展大局。公司将保持积极稳健经营风格，进一步扎实推进公司发展战略，秉承“诚实守信、专业敬业、合规稳健、客户至上、勇于创新、追求卓越”的企业文化理念，在加强合规风控建设的基础上，密切围绕核心优势业务，持续推进业务转型，推动各项工作全面提质增效，努力构建具有强大核心竞争力、广泛社会影响力和持续盈利能力的综合金融服务商。

1. 加快推动公司战略的实施落地，打造湘财特色核心竞争力

2024年是公司高质量战略规划实施落地的重要一年，公司上下将进一步深化对公司战略规划的学习和理解，聚焦和专注在具体落实公司战略实施举措上，坚定不移地加快推动公司战略的实施落地，积极把握资本市场改革和证券行业转型发展契机，进一步优化调整公司组织架构，大力推进业务创新，提升管理效率和经营业绩；同时不断完善客户服务体系，持续强化客户服务能力，秉持“专精特新”经营理念，以客户为中心，金融科技与协同创新双轮驱动，着力构建大财富管理业务为主体、精品特色投行和创新业务为支撑的核心业务模式，打造富有湘财特色的核心竞争力。

2. 强化公司财富管理能力，推进财富管理业务发展

公司将围绕战略规划，以客户为中心，调整财富经纪条线的组织架构，逐步构建高效的内部管理和客户服务体系，优化人员结构，构建总部主动赋能分支机构和提高协同主动性的机制。通过数智化建设，赋能业务场景和推动精细化管理，提升业务和管理水平，同时进一步深化业务协同，打造湘财自有财富管理品牌。

公司将继续通过淬炼专业服务客户能力、提升客户服务的广度与深度，以金融科技手段促进营销和服务转型，提升服务客户能力和效率，一方面提高新开户规模，建立机制化、体系化、标准化的客户服务体系，持续做大客户基础，重点提升有效户转化率；另一方面从存量客户中寻找增量，强化存量客户的转化，深度挖掘机构和高净值客户，逐步优化原有的客户结构。

同时，公司将采取有力措施，抓住市场机会，积极拓展客户数量，在重视高净值客户开发同时，重点做好客户下沉开发，扩大客户信用融资规模，稳定利差水平，同时带动公司交易量提升。

此外，公司将对客户进行精准分类，分类分层制订体系化服务内容，提高对高净值客户，特别是机构客户的全面专业服务能力；对长尾客户，通过提升投顾服务能力，提供丰富投顾产品，通过精细化、专业化服务，增强客户粘性。公司还将进一步强化市场研究，提高金融产品选择配置能力，抓住市场机会，提升产品的销售规模。

3.充分发挥投行的优势，打造“投行+”业务集群

公司将以做最懂中小科技创新企业的投资银行为目标，以投资眼光做投行，为企业提供覆盖全生命周期和全方位的投融资服务。

2024年，股权投资方面将加快“投行+投资”“投行+研究”协同机制落地，统筹组织协调投行、固收、经纪、研究所等各业务条线，合力打造业务集群，促进公司内外部协同，在同一产品或服务价值链上实现高水平专业协作和资源全面共享，推动投行业务的快速发展。此外，投行业务将在业务聚焦、区域深耕、质量精品等方面持续发力，以新三板为业务核心，机制上做好对新三板项目储备的支撑，扩大新三板储备基础，积极聚焦新三板及北交所IPO业务。

2024年，公司固收投行业务将转方式、换打法、提质量、增效益，以赶早不赶迟的理念，加快推进现有项目的同时，持续扩容项目储备池，巩固提升固收投行的区位优势 and 特定客户服务优势，创新品种、深耕区域，不断提升区域影响力，树立良好口碑和形象。此外，公司将积极响应创新号召，用好市场政策，积极开拓创新债券品种，认真探索产业债、乡村振兴债、绿色债、碳中和债、自贸区债券、公募REITs等创新品种，延续目前创新项目的先发优势，通过创新产品进行错位竞争。

4.丰富产品体系，致力打造“专而精”的现代资产管理机构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公司资管业务将努力打造更为丰富的产品体系，不断优化和孵化新的投资策略，提升投研能力，坚持向主动管理转型，形成公司资管业务特色竞争优势，为湘财的客户提供更加优质地服务。因此，2024年，公司资管业务将坚持夯实投资研究能力，不断提升主动管理能力，继续扩充固定收益产品系列，逐步增加多元化的固收+增强收益策略，产品体系和策略的不断丰

富，积极布局特色型产品线，提升客户配置效率，为客户资产配置提供工具，同时大力推进机构业务合作，拓展机构伙伴圈，做大代销机构的销售规模；进一步做好客户服务工作，提升服务质量，通过信息化数字化的手段提升客户服务能力，提升客户满意度，把服务做扎实。面对市场竞争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还将努力引进优秀人才，并加强团队管理，建立高效的合作机制，在做好员工培养的同时提高工作效率和质量，力求在业务规模、产品线布局上实现更大的突破。

5.优化投研体系，提升投资绩效

公司自营业务将逐步从方向性投资为主，向中性投资策略转变，将自营投资业务打造成公司的稳定收入来源和重要利润增长点。2024年，公司自营业务将以固定收益、中性策略为基本盘，适当控制方向性投资规模，积极鼓励资本中介业务，适时参与做市业务，加强业务的保障与支持，同时提升各业务协同协作；高起点发展创新业务，重点布局 FICC、场外衍生品、量化交易、做市交易等业务，加强新业务前瞻性研究，实现业务创新引领；同时提高主动管理能力和研究能力，提升风险控制水平，积极把握市场机会，改进投资方法，优化投研体系，提升投资绩效。

6.提升研究专业水平和服务意识，强化服务能力

2024年，公司研究所将对内服务为主，积极打造精品团队，夯实研究服务能力基本盘，强化研究产品定制化能力，扩大内部协同效应，为公司大财富管理业务、精品特色投行和创新业务提供支

撑；同时，研究所也将继续做好内外兼顾，拓展对外服务专业能力，形成特色行业研究服务能力，助力公司高质量协同发展，树立湘财研究品牌，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

7.持续强化合规风控意识，提升公司内控管理能力

2024年，公司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合规风控能力和核心竞争力，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持续健全完善公司制度流程体系。公司将紧密结合业务发展变化、市场环境变化和监管要求，合力推进重点项目，不断完善合规管理制度体系和提升内控管理能力，加强合规和风险文化建设及团队建设，高效细致地完成日常风险管理工作，为公司战略的实施保驾护航。

在风险控制方面，公司将继续全面提升主动风险管理能力，不断提高风险识别、评估、控制能力，为公司各项业务发展提供有力的支持和服务，按照公司制订的风险管理工作方案，持续强化公司的全面风险管理工作。

8.稳步推进公司融资事项，切实增强公司资本实力

公司将继续稳步推进融资事项，加强与各中介机构的沟通协调工作，同时做好信息披露等工作，全面保障公司的融资事项。此外，公司还将在增强内部资本积累的基础上，把握有利市场时机，采取多种方式提升资金使用效率，适当加强财务杠杆率，做好流动性管理及债务结构优化，支持公司业务发展。

9.加强公司企业文化建设工作，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公司将以战略规划为指引，积极推进党建、文化建设、品牌建

设三大职能保障的实施。在公司党委领导下，不断完善基层党建工作，注重选树典型，增强党支部队伍建设。公司将制定文化建设协同推进方案，协同各部门共同推进落实行业文化建设要求与公司文化建设战略目标规划；同时贯彻落实乡村振兴战略，充分发挥券商优势，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扎实推进乡村振兴等公益工作，履行社会责任，通过公司文化品牌建设，提升员工文化认同，增强公司向心力、凝聚力、核心竞争力，强大公司生命力。

六、风险因素分析

（一）公司当前经营活动面临的风险情况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融资方、交易对手或发行人等违约导致损失的风险。

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六个方面：一是经纪业务代理客户买卖证券，若在结算当日客户的资金不足以支付交易所需的情况下，公司有责任代客户进行结算而造成损失的风险；二是融资融券交易、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股权激励行权融资等信用类业务的信用风险，主要指由于客户违约及其担保品不足以偿还债务而给公司带来损失的风险；三是信用类产品投资和交易的违约风险，即所投资信用类产品之融资人、发行人或交易对手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或者因融资人、发行人信用资质恶化等原因导致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四是投行固定收益业务的信用风险，即公司承销以及承

担受托管理职责的固定收益产品发行人没能按照约定履行相关偿付义务，产品发生违约，给公司造成负面影响，并可能导致公司承担一定法律责任、监管处罚的风险；五是资产管理业务的信用风险，即由于产品所投资信用类产品的发行人、融资项目债务人或交易对手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或融资人、发行人信用资质恶化等，或产品在交易过程中发生交收违约，而造成产品资产损失的风险；六是场外衍生品业务信用风险，即交易对手因履约意愿不足或履约能力下降导致违约，可能使公司遭受损失的风险。

公司通过系统建设、制度建设、流程管理、人员管理等一系列措施，防范业务开展过程中潜在的信用风险。公司各业务部门作为业务执行机构，承担一线风险管理职责，负责各自业务经营领域的信用风险管理执行工作，对业务风险进行识别、评估、监控和应对；风险管理总部作为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负责监测、评估、报告公司整体信用风险情况，并为业务决策提供信用风险管理建议，通过舆情监控、信用度量模型、压力测试、内部信用评级等手段计量和评估相关业务的信用风险水平，向业务部门、公司经理层进行提示、报告。公司制定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制度及流程，建立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定期对需计提减值准备的金融工具评估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为管理经纪业务面临的信用风险，公司根据监管规定实行保证金制度，对于代理买卖股票等传统经纪业务均以全额保证金结算，对于股票期权经纪业务，公司向客户收取的保证金不低于交易所规

定的最低标准，且有权根据客户信用情况、业务权限和交易级别等收取不同程度保证金。公司全额收取权利方保证金，向客户收取的义务方保证金不低于交易所和中国结算规定的保证金标准。

为管理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和股权激励行权融资等信用类业务面临的信用风险，公司主要通过对客户风险教育、征信、授信、逐日盯市、客户风险提示、强制平仓、司法追索等方式，管理此类业务的信用风险。

为管理信用类产品投资和交易面临的信用风险，公司不断完善交易对手授信机制，更新交易对手限制名单，通过系统对交易对手进行额度管理。此外，公司建立了债券内部评级模型，在确定投资标的时选择内外部信用评级较高、资信较好的债券，并对单一债券的集中度进行控制，以分散信用风险。此外，每日对债券持仓情况、盈亏情况、信用评级、负面舆情等进行监控。

为管理投行固定收益业务面临的信用风险，公司开展债券承销业务严格履行内核程序，项目组成员对项目进行尽职调查，形成工作底稿备查，业务部门按照其内部审批流程对项目进行审核，并通过公司内核程序对项目进行出口管理和终端风险控制。对于存续期项目，公司建立投资银行类业务重大风险项目关注池，对存续期项目定期进行排查，将风险项目纳入关注池建立跟踪管理机制，持续关注债券发行人和增信服务机构的风险状况及偿债能力，预防信用风险事件的发生。

为管理资产管理业务面临的信用风险，公司主要采取了以下措

施：包括事前对非标业务交易对手方开展尽职调查、建立债券投资业务交易对手分类授信管理机制、参考内部及外部信用评级对债券投资标的进行分类管理等；事中建立风险监控体系，持续对潜在的信用风险进行识别、评估、报告；明确事后应急处置机制，在风险发生后及时启动应急预案对风险事件进行处置。

为管理场外衍生品业务面临的信用风险，公司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在事前审慎评估交易对手方资质及交易目的，审慎评估对手方履约能力等情况；事中持续落实盯市要求，对项目风险敞口及交易对手舆情进行监控，对于触发追保条件的，及时向交易对手发出追保通知；制定应急处理预案，在风险发生后迅速有效地处理异常情况，最大程度控制异常情况可能对公司造成的影响和损失。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由资产的市场价格（包括但不限于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等）变化或波动而使公司可能发生损失的风险。

公司建立了完整的市场风险管理体系，建立覆盖投前、投中、投后的风险管理流程，全面推行风险限额管理，公司对自营证券投资业务设立了年度规模限额和损失限额授权，以风险限额为核心，采取证券池、逐日盯市、预警、调整持仓、平仓、对冲等风控措施严格控制市场风险。同时引入久期、股票 VaR 模型、压力测试、希腊字母等风险度量技术定量测算投资组合的市场风险水平。公司建立了风险监控和报告机制，由业务部门和风险管理总部负责逐日盯市，对市场风险的动态变化进行监控，定期和不定期地报告风险状

况。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风险主要与公司的经营活动(当收支以不同于公司记账本位币的外币结算时)有关。目前，公司以外币计量的资产及负债在公司资产负债结构中占比较小，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相对可控。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公司流动性风险主要来自于自营业务、投行业务、信用类业务等业务，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的变化。公司根据经营战略、业务特点和风险偏好测定自身流动性风险承受能力，并以此为基础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政策和程序。

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建立健全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对流动性风险实施有效识别、计量、监测、控制、应对和报告，确保流动性需求能够及时以合理成本得到满足。为此公司构建了流动性风险管理组织架构与分级控制机制，成立了流动性风险管理应急处置领导小组，制订了严格的自有资金使用制度和流动性风险管理制度，对各类业务都建立了完整的业务管理办法。财务总部每日测算流动性指标和编制资金计划表，每月撰写流动性风险管理月度运营报告，每年撰写年度报告；根据业务开展情况和公司负债变化情况不定期测算未来一段时间关键时点流动性指标及所需资金，制定

融资计划。风险管理总部安排专门人员，对各项业务进行监控，定期或不定期开展流动性专项压力测试，对于可能存在的流动性危机，制定应对措施。

4.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人员、信息技术系统，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

为有效防范操作风险，公司主要通过制度、流程、人员、系统等方面管控操作风险。公司建立了有效的经纪、自营、资产管理、投资银行之间的信息隔离墙制度，防止出现内幕交易、利益冲突、利益输送等违规行为；建立完善并严格执行业务制度流程，明确各岗位职责，防止越权行为的产生；关键岗位权限分立，加强重要业务环节的审核与监控，重要业务环节双人负责，建立操作、复核与审核的机制；加强系统建设与管理工作，建立了系统应急机制；注重对员工的风险教育和培训，提高全员风险防范意识和合规守纪观念。不定期对各项业务进行现场检查或组织自查，确保业务各个环节合规运行。

公司持续完善操作风险损失数据收集 LDC、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 RCSA、关键风险指标 KRI（即操作风险三大管理工具）的功能，提升管理效果。

5.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于公司行为或外部事件及其工作人员违反廉洁规定、职业道德、业务规范、行规行约等相关行为，导致投资者、

发行人、监管机构、自律组织、社会公众、媒体等对公司形成负面评价，从而损害其品牌价值，不利其正常经营，甚至影响到市场稳定和社会稳定的风险。

公司将声誉风险管理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立了声誉风险管理机制。董事会秘书处为公司声誉风险管理的归口管理部门，牵头履行声誉风险管理职责。为有效防范声誉风险，董事会秘书处根据监管要求建立并执行声誉风险管理制度，与各部门合作防范风险，提升业务协同效率，加强与媒体互动，塑造良好品牌形象。此外，董事会秘书处还实时监控公司舆情，审核对外披露资料，提供舆情应对策略，并与各部门保持沟通，共同策划媒体宣传方案，打造公司品牌形象。同时，组织声誉风险联络人现场培训会议，对各机构联络人进行风险教育，提高全员风险防范意识和合规观念，进一步提升公司内部控制和声誉风险管理水平，强化员工声誉风险管理意识。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声誉风险事件，未因为声誉风险造成损失。

（二）风险管理政策及组织架构

1. 风险管理政策

公司建立了与自身发展战略相适应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严格遵循全面性、合规性、独立性、制衡性和匹配性原则，以实现风险的可测、可控、可承受。

公司风险管理已覆盖各风险类型，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

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声誉风险、洗钱风险、廉洁从业风险等。针对不同风险类型，建立相应的风险管理机制。

公司倡导诚实守信的道德准则和价值观念，推行全员风险管理和风险管理创造价值的理念，将风险管理落实到公司的各个层级和经营活动的各个环节。针对不同业务建立了审批、授权和责任承担制度，先后出台涵盖经营管理各个方面的规章制度。

公司结合经营战略、业务特点、财务实力、融资能力以及市场环境等因素，每年制订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工作目标，指导公司业务经营决策。

2.风险管理组织架构

公司董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董事会下设风险控制委员会，履行董事会授权的全面风险管理部分职责。监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负责监督检查董事会和经理层在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尽责情况并督促整改。

公司经理层对全面风险管理承担主要责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不相容岗位不兼职的原则进行分工，并由董事会指定一名高级管理人员（首席风险官）负责全面风险管理工作。

公司风险管理总部在首席风险官领导下推动全面风险管理工作。合规管理总部在合规总监的领导下负责合规风险及洗钱风险的管理工作。财务总部是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归口部门，主要职责是牵头建立健全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对流动性风险实施有效识别、计量、监测、控制、应对和报告。董秘处是声誉风险管理的归口部门，主

要职责是牵头建立声誉风险管理制度及机制，管理向媒体发布的信息及与媒体的沟通，对声誉风险实施有效识别、评估、控制、监测、应对和报告。公司成立由合规管理总部牵头的廉洁从业监督工作组，对公司各单位及工作人员的廉洁从业情况进行监督和报告。信息技术中心、托管结算总部、人力资源管理与发展总部在承担本单位内部的风险管理职能外，按照部门职责各自在信息技术、托管结算、人力资源管理等方面履行相应的风险管理职能。稽核管理总部是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的归口部门，负责对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的充分性和有效性进行独立、客观的审查和评价。

公司各业务部门、分支机构和子公司负责人承担本单位风险管理有效性的直接责任，各业务部门、分支机构和子公司通过岗位设置、规章制度和业务流程管理，对业务风险进行管理，并接受公司专职风险管理部门的指导和监督。

公司建立了风险管理的三道防线：

公司各职能总部、分支机构和子公司作为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第一道防线，承担风险管理的首要职责，对其业务职责范围内的各类风险履行管理和报告职责，同时各职能总部、分支机构和子公司配备了风险管理人员或专职风险管理团队，根据公司内外部规章制度履行风险管理职责。

公司风险管理总部、合规管理总部、财务总部、董秘书处、办公室、信息技术中心、托管结算总部、人力资源管理与发展总部等风险管理相关职能部门作为公司风险管理的第二道防线，根据各自职

责要求开展专业化的风险管理工作。

公司稽核管理总部作为公司风险管理的第三道防线，对内部审计发现的问题，督促相关责任人/部门及时整改，并跟踪检查整改措施的落实情况，负责事后监督和评价。

（三）风险控制指标监控和补足机制建立情况

2023 年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报告“第二章会计数据和财务数据摘要”中“四（三）母公司的风险控制指标情况”部分内容。

公司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和有关规定，建立了以净资本和流动性指标为核心的、动态的风险控制指标监控系统。风险管理总部安排专人对公司风险控制指标进行实时监控，并持续对风险控制指标开展压力测试。公司建立了净资本二级预警与补充机制。

七、公司报表相关事项说明

（一）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二）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详细情况请参见本报告“第二章会计数据和财务数据摘要”中“五、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说明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相关内容。

（三）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不适用

（四）本年度报表合并范围变化的说明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结构化主体：根据 2014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综合评估合并报表范围内所有主体担任管理人和投资人的情况，对因持有投资份额而享有的回报使公司面临可变回报的影响重大的结构化主体进行了合并(包含资产管理计划及投资基金)。故自上述结构化主体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在资产管理计划终止并完成清算时不再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本期湘财证券金泽 5 号 FOF 集合计划自有资金退出，公司面临可变回报的影响较小，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第四章 重要事项

一、公司本年度被处罚或公开谴责的情况

本年度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监管部门重大处罚或公开谴责的情况，亦不存在被财税、外汇和审计等部门重大处罚的情况。

二、诉讼和仲裁情况

2023年9月4日，公司收到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信托）《变更起诉书》及举证通知书等相关文件，涉案金额共计 1,678,130,928.02 元。云南信托以侵权责任纠纷为由，向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广东康安贸易有限公司（部分案件含）、广东中诚实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公司）、罗静及湘财证券提起诉讼，涉及 10 只云南信托发行的云涌系列产品，共计 10 个诉讼案件。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案件暂未收到法院传票。

除上述诉讼外，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的诉讼和仲裁事项。

三、公司本年度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对外担保合同。

四、公司本年度对外融资情况

公司对外借款情况详见“第六章 融资及分配情况”。

五、股东及关联方以各种形式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它资源的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六、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

本公司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关联交易协议的签订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

本年度公司发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	2023年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交易金额（万元）	关联方
1	IB 业务收入	公司向关联方（新湖期货）提供中间介绍业务，收取中介费用。	预计此类交易的收入不超过 200 万元。	102.02	新湖期货
2	中介业务收入	公司在从事经纪、资产管理、投资银行等业务的过程中，可能为公司关联方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提供的中介服务而收取中介费用。	因业务的发生规模不确定，收入暂时无法预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217.10	湘财股份有限公司、新湖集团及其关联企业、关联自然人提供中介服务而收取的费用
3	软件服务及广告费	因业务开展需要，公司及分支机构将可能购买关联方（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软件服务、资讯和广告产品等。	预计此类业务的支出不超过 2000 万元。	383.78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智慧申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上海大智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大智慧财汇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4	信息服务费	因业务开展需要，公司及分支机构将可能购买关联方（上海益同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易企投平台服务、信息服务等。	因业务的发生规模不确定，支出暂时无法预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41.51	上海益同投科技有限公司
5	购买关联方销售商品	因业务开展需要，公司及分支机构将可能购买关联方（湘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销售的粮、油、农产品及口罩等。	因业务的发生规模不确定，支出暂时无法预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11.05	黑龙江省哈高科营养食品有限公司
6	保洁服务费	因业务开展需要，公司及分支机构将可能与关联方（浙江新湖绿城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开展保洁服务等。	因业务的发生规模不确定，支出暂时无法预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5.77	浙江新湖绿城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7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公司将部分资金存放在关联方（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利息收入	因业务的发生规模不确定，收入暂时无法预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856.93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	金融产品代销支出	关联方（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可能代理销售公司子公司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管理人发行的公募基金产品以及其担任投资顾问的投顾产品。	因业务的发生规模不确定，支出暂时无法预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	
9	销售基金产品、资管计划收入	关联方（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可能直接投资公司子公司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行公募基金产品或投顾产品，或者委托公司或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进行资产管理。	因业务的发生规模不确定，收入暂时无法预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	
10	酒店或会务服务支出	公司将接受关联方（杭州新湖鸬鸟置业有限公司）提供的会议和酒店服务而支付的费用	预计此类业务支出不超过100万元。	-	
11	转融通业务及相关衍生业务	公司向关联方（新湖集团、湘财股份及其关联企业）提供转融通证券出借的代理服务，由此取得代理费用，以及在与关联方开展转融通业务及相关衍生业务中向关联方收取或支付费用等。	因业务的发生规模不确定，收入和支出暂时无法预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截至2023年末，公司与新湖集团开展的转融通业务规模8,557.40万元，用券客户累计应支付给公司的利息合计2,081,386.66元，公司累计应支付给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利息合计1,093,878.34元，证金公司应支付给新湖集团的利息合计781,341.66元。	新湖集团、新湖中宝
12	其他证券金融服务	公司除了经纪、资产管理、投资银行等提供中介服务的业务之外，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为开展正常经营活动，可能与公司关联方（新湖集团、湘财股份及其关联企业）开展其他证券、金融等业务，而收取或支付相应的费用。	因业务的发生规模不确定，收入和支出暂时无法预计，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	

1、上述关联交易的具体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与新湖期货进行IB业务。IB业务是指机构或个人接受期货经纪商的委托，介绍客户给期货经纪商并收取一定服务

费的业务。报告期内，公司接受新湖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为其介绍客户，该项IB业务收入为102.02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在经纪业务的过程中，为公司关联方提供证券经纪业务服务，共计收取中介手续费217.10万元。

报告期内，由于业务开展的需要，公司购买了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软件服务及广告服务等，年内确认支出383.78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购买上海益同投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软件支付有关服务费，年度内确认支出41.51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黑龙江省哈高科营养食品有限公司提供的大米、口罩等商品，交易支出11.05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浙江新湖绿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提供的保洁服务，年度内确认支出5.57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与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了存款业务。截至2023年末，公司存放在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存款余额为22,362.48万元，年内获得利息收入613.59万元，支付银行手续费0.01万元；公司存放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存款余额为11,390.73万元，年内获得利息收入243.34万元，支付银行手续费0.14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向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湖集团）提供了转融通证券出借的代理服务，并取得代理费用，同时在转融通业务中向其收取了相关费用。截至2023年末，公司与新湖

集团开展的转融通业务规模8,557.40万元，用券客户累计应支付给公司的利息合计2,081,386.66元，公司累计应支付给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利息合计1,093,878.34元，证金公司应支付给新湖集团的利息合计781,341.66元。

2、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 IB业务

2010年12月15日，公司与新湖期货（签署了《证券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协议》，公司为新湖期货提供中介介绍业务，同时约定新湖期货按净手续费的70%向公司支付IB业务服务费。2022年5月1日，公司与新湖期货签署了补充协议，自补充协议生效之日起，新湖期货按净手续费的80%向公司支付新增IB业务服务费，收取标准均参照市场价格确定。

(2) 中介业务收入

公司在从事经纪、资产管理、投资银行等业务的过程中，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各类金融服务。本年度，公司给公司关联方提供了中介服务，相关服务费用收取标准参照市场价格确定。

(3) 软件服务及广告费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系国内专业从事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的企业，专门为券商提供行情、广告资讯、各类信息服务以及行情服务器托管以及信息系统开发。近年来，大智慧在云计算、大数据及量化交易等方面拥有了行业领先的技术水平，能稳定地向用户提

供基于互联网时代大数据计算的有效服务。因业务开展需要，公司购买了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软件服务及广告资讯等。上述软件服务及广告资讯产品的价格均参照市场价格确定。

（4）购买关联方商品

因业务开展需要，公司采购了黑龙江省哈高科营养食品有限公司大米、口罩等，上述商品的采购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

（5）购买关联方保洁服务

因业务开展需要，公司采购了浙江新湖绿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保洁服务，上述保洁服务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

（6）购买关联方软件服务

因业务开展需要，公司购买上海益同投科技有限公司软件服务，上述软件服务的价格均参照市场价格确定。

（7）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公司部分资金存放于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获取了利息收入，上述利息收入价格均参照市场价格确定。

（8）转融通业务收入

2022年5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预计公司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为了适应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补充与新湖集团、湘财股份及其关联企业开展业务的类别。

公司向关联方（新湖集团、湘财股份及其关联企业）提供转融通证券出借的代理服务，由此取得代理费用，以及在与关联方开展转融通业务及相关衍生业务中向关联方收取或支付费用等。报告期内，公司向新湖集团提供转融通证券出借的代理服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转融通业务规模 8,557.40 万元。用券客户累计应支付给公司的利息合计 2,081,386.66 元，公司累计应支付给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证金公司）的利息合计人民币 1,093,878.34 元，证金公司应支付给新湖集团的利息合计为 781,341.66 元。上述交易基于公司正常业务开展产生，其价格均参照市场价格确定。

（二）其他捐赠事项

2023 年 8 月 7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香港新家园协会有限公司捐赠的议案》，审议通过公司及公司出资设立的深圳市宇泽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宇泽基金会），受浙江新湖慈善基金会（以下简称新湖基金会）邀请，向新湖基金会合计捐赠港币 400 万元，并由新湖基金会统一捐赠至香港新家园协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家园协会）用于帮助其开展交流、扶贫、教育、培训、社会服务工作等公益服务项目，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新湖基金会捐赠人民币 168.23 万元。

七、各单项业务资格变化情况

（一）年内业务资格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资格无变化。

（二）现有单项业务资格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业务资格的详细情况请见本报告第一章“公司概况”中“一、公司基本情况”的公司单项业务资格介绍。

八、股权激励计划

本年度内公司暂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九、已披露的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已签署或正在履行的承诺事项。

十、可能影响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主要表外项目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表外项目。

十一、报告期内其他重大事项

不适用。

十二、公司本年度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除正常经营开展的债券质押回购业务、债券借贷业务、转融通

业务外，本年度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十三、公司设立、处置分公司或营业部情况

2023年8月28日，公司总裁办公会审议通过，同意在上海市青浦区新设立一家证券营业部。新设营业部为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蟠臻路证券营业部，2023年10月30日已取得营业执照，并于2023年12月27日正式对外营业。

十四、聘请、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报告期	2023年度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归属于报告期内的年报审计费用	90万元
报告期内实际支付的年报审计费用	90万元（2022年年报审计费用）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5年
签字会计师李永利先生连续服务年限	5年
签字会计师蔡严斐女士连续服务年限	3年

经2023年4月7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2023年年报财务报表审计机构。

十五、重大期后事项

（一）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管变动及任职情况

无

（二）年度分配方案或决议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43,857,693.17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扣除提取交易风险准备金 27,387,945.68 元、一般风险准备金 32,712,879.79 元（含公募集合一般风险准备金 5,324,934.11 元）、盈余公积 27,387,945.68 元，扣除 2022 年度分配现金股利 197,395,047.16 元，公司 2023 年末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967,272,734.88 元，其中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1,189,125,332.55 元。根据孰低的原则，以合并未分配利润为分配基数，另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未分配利润中累计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不得用于向股东进行现金分配，因此扣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后可供股东现金分配的利润为 954,920,460.23 元。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综合考虑公司发展和股东利益等因素，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3 元人民币（含税），以公司现有股本 4,590,582,492 股计算，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243,300,872.08 元。本年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重大投融资行为

无

(四)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无

(五) 其他可能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发生重大影响的情况

无

第五章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公司股东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股东持股金额和比例详见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湘财股份有限公司	4,580,539,684	99.78
2	杭州新湘科技有限公司	10,042,808	0.22
	合计	4,590,582,49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及其持股情况无变化。

二、公司股东间关联关系及股权质押、冻结情况

（一）股东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新湘科技为湘财股份 100% 孙公司，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湘财股份合计持有湘财证券 100% 股份。

（二）股权质押、冻结情况

1、股权质押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股东持有的湘财证券股份无质押情况。

2、股权冻结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股东持有的湘财证券股份无冻结情况。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一）本公司实际控制关系图

上市时间：1997年7月8日

法定代表人：史建明

总经理：史建明

股票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注册地址：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太湖北路
7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 285,918.77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991280348834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法律法规未规定审批的，企业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实际控制人介绍：

黄伟先生，男，1959年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

曾任职于瑞安城关一中、温州市委党校、温州市府驻杭办事处。1994年发起组建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浙江新湖慈善基金会理事长。

第六章 融资及分配情况

一、债券融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发行且在存续期内的债券如下：

代码	简称	债券类型	融资金额 (亿元)	票面利率	存续时间 (年)	是否违约
188414	21 湘财 01	公司债券	9.50	4.00%	3	否
188416	21 湘财 02	公司债券	3.80	6.00%	3	否
185921	22 湘财 01	公司债券	7.50	4.87%	3 (2+1)	否
138531	22 湘财 02	公司债券	5.00	4.53%	3 (2+1)	否
115437	23 湘财 01	公司债券	10.00	6.00%	3	否
合计			35.80			

(一) 公司债相关情况

1、公司债券情况

2021年11月12日和2021年11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和《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同意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6.00亿元，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亿元。2022年4月1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同意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债券不超过36.00亿元。截至2023年末，已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2.50亿元。

截至报告期末，尚存续的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情况如下：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期限	交易场所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品种一)	21湘财01	188414.SH	2021/7/16-2021/7/19	2024/7/19	95,000.00	95,000.00	4.00%	3年	上交所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品种二)	21湘财02	188416.SH	2021/7/16-2021/7/19	2024/7/19	38,000.00	38,000.00	6.00%	3年	上交所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2湘财01	185921.SH	2022/6/17-2022/6/20	2025/6/20	75,000.00	75,000.00	4.87%	3年(2+1)	上交所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2湘财02	138531.SH	2022/11/4-2022/11/7	2025/11/7	50,000.00	50,000.00	4.53%	3年(2+1)	上交所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3湘财01	115437.SH	2023/6/1-2023/6/2	2026/6/2	10,000.00	10,000.00	6.00%	3年	上交所

续表:

还本付息方式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报告期内的付息兑付情况
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发行对象为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条件的可以参与债券认购和转让的专业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报告期内付息日为2023年7月19日, 公司已支付利息3,800万元
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发行对象为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条件的可以参与债券认购和转让的专业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报告期内付息日为2023年7月19日, 公司已支付利息2,280万元
单利计息, 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 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发行对象为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条件的可以参与债券认购和转让的专业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报告期内付息日为2023年6月20日, 公司已支付利息3,652.50万元
单利计息, 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 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发行对象为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条件的可以参与债券认购和转让的专业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报告期内付息日为2023年11月7日, 公司已支付利息2,265万元
单利计息, 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 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发行对象为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条件的可以参与债券认购和转让的专业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报告期内暂未发生付息兑付情况

上述21湘财01公司债券由中证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债券受托管理人

(1) 21湘财01、21湘财02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财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茶子山东路112号滨江金融中心T2栋（B座）26层

办公住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80号顺天国际财富中心26层

电话：（0731）84779509

传真：（0731）84779555

联系人：邓铭

(2) 22湘财01、23湘财01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滨海大道3165号五矿金融大厦2401

办公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3号五矿广场B座603

电话：（0755）23375906

传真：（0755）82560904

联系人：吕淑颖

(3) 22湘财02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办公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198号财

通双冠大厦西楼

电话：（0571）87130366

传真：（0571）87821698

联系人：武俊含

3、资信评级机构

（1）名称：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89 号 3 层-01

（2）名称：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院 2 号楼 17 层

4、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会计师事务所、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负责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不存在变更情况。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23 湘财 01 募集资金 10.00 亿元，已使用募集资金 10.00 亿元，其中 8.00 亿元偿还有息债务，2.00 亿元补充公司营运资金，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用途一致。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前以书面形式向监管银行提交用款申请，并附相关的用款凭证。监管银行在审核募集资金用途符合约定的划款通知书并经表面性审查一致后，办理募集资金划转。

21 湘财 01、21 湘财 02、22 湘财 01、22 湘财 02 和 23 湘财 01 均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未用于其他用途。

6、资信评级情况

(1) 信用评级结论

公司聘请了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公国际）对公司及 21 湘财 01、21 湘财 02 的信用状况进行跟踪评级。经评定，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21 湘财 02 债券信用等级为 AA+，21 湘财 01 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公司聘请了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对公司的信用状况进行评级。经评定，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注：大公国际、联合资信信用等级符号及定义相同。

AAA 级：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AA 级：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除 AAA 级、CCC 级（含）以下等级外，每一个信用等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略高或略低于本等级。

(2) 最新跟踪评级时间

根据大公国际出具的《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及跟踪评级安排，大公国际于 2023 年 6 月在大公国际公司网站（www.dagongcredit.com）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布了《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与相关债项 2023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对“21 湘财 02”债券信用等级维持 AA+，“21 湘财 01”债券信用等级维持 AAA，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 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

根据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及跟踪评级安排，大公国际将于本次债券发行主体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发布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预计跟踪评级结果将于 2024 年 6 月底前在大公国际公司网站（www.dagongcredit.com）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布。

（3）评级差异情况

报告期内，除 21 湘财 01 公司债券信用评级由于中证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而增信至 AAA 外，公司不存在评级差异情况。

7、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1）增信机制

21 湘财 01 由中证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1 湘财 02、22 湘财 01、22 湘财 02、23 湘财 01 无增信安排。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未发生变更。

（2）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报告期内，21 湘财 01、21 湘财 02、22 湘财 01、22 湘财 02、23 湘财 01 偿债计划及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还本付息安排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债券利息及兑付债券本金。

(3) 专项偿债账户资金的提取情况

公司为 21 湘财 01、21 湘财 02、22 湘财 01、22 湘财 02、23 湘财 01 设立专项偿债账户，报告期内，21 湘财 01、21 湘财 02、22 湘财 01、22 湘财 02 经专项偿债账户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进行了利息支付，专项偿债账户资金的提取严格按募集说明书约定实施。

8、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9、年度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披露情况

受托管理人财信证券、五矿证券、财通证券分别于 2023 年 6 月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 2022 年度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受托管理人财信证券、五矿证券、财通证券将分别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2023 年度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10、债券相关的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1) 会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总资产	2,900,617.68	3,058,692.18	-5.17%	
总负债	1,947,413.83	2,116,200.95	-7.98%	
净资产	953,203.85	942,491.23	1.1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53,203.85	942,491.23	1.14%	
资产负债率（%）	48.71	50.41	-3.37%	

扣除商誉及无形资产后的资产负债率(%)	49.00	50.66	-3.28%	
流动比率	2.09	2.85	-26.67%	
速动比率	2.08	2.84	-26.76%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0,772.41	1,513,381.22	-14.71%	

(2) 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度 (末)	2022年度 (末)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48,457.03	107,595.32	37.98%	主要是市场行情波动,投资收益与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共同影响。
营业支出	117,361.69	103,387.39	13.52%	
利润总额	31,113.43	4,403.97	606.49%	主要是本期营业收入增加。
净利润	24,385.77	3,911.51	523.44%	主要是本期营业收入增加。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784.09	3,474.86	555.68%	主要是本期营业收入增加。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385.77	3,911.51	523.44%	主要是本期营业收入增加。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	72,664.59	47,295.04	53.64%	主要是本期营业收入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652.81	92,531.06	不适用	主要是回购业务资金净流入减少,融出资金净流入减少,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净流出减少等因素的综合影响。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30.93	-7,937.26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723.13	1,007.91	不适用	主要是本期短期融资券、收益凭证发行规模减少,以及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的综合影响。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9	0.05	80.00%	主要是本期利润总额增加及全部债务减少。
利息保障倍数	2.07	1.14	81.58%	主要是本期利润总额增加。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2.39	3.65	不适用	主要是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50	1.52	64.47%	主要是本期利润总额增加。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 3、扣除代理买卖证券款后的资产负债率=（总负债-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总资产-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
- 4、EBITDA 全部债务比=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全部债务
- 5、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 6、现金利息保障倍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现金利息支出+所得税付现）/现金利息支出
- 7、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 8、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 9、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二）次级债券发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存续的次级债券，报告期内公司无次级债券兑付。

（三）银行授信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公司获得金融机构授信额度共计 128.70 亿元，已使用额度 16.69 亿元，剩余可用额度 112.01 亿元。

（四）公司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照承诺将发行公司债券所募集的资金用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生产经营活动，并且没有在报告期内擅自变更资金用途。

（五）重大事项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上交所债券市场披露重大事项如下：

重大事项明细	披露网址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最新进展	对公司经营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	www.sse.com.cn	2023-9-6	一审中	暂无

目前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稳健，所有债务均按时还本付息。鉴于相关案件正在一审中，诉讼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暂无法确定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金额。公司将积极应诉，并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其他融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债务融资工具包括：债券正回购、收益凭证、转融资、短期融资券、同业拆借、质押式报价回购等。公司各项融资均按时兑付本金及利息。

2023 年度，公司共发行收益凭证本金 10.40 亿元，到期兑付本金 15.71 亿元，报告期末仍剩余未到期本金 19.04 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兑付短期融资券本金 8.00 亿元，未新发行短期融资券，截至 2023 年末，短期融资券余额为 0.00 元。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同业拆借拆入资金 3.00 亿元，并于年内归还，截至 2023 年末，同业拆借余额为 0.00 元。

三、本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2023 年 5 月 8 日，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2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同意公司以股本 4,590,582,492 股计算，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43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197,395,047.16 元。上述利润分配事项已于 2023 年 5 月实施完成。

第七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一) 董事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共有董事 5 名：高振营、周乐峰、许长安、周华、刘志雄（详见下表），均未持有公司股票。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起止日期	报告期初持股数	报告期末持股数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高振营	董事长	男	58	博士	2023.10-至今	0	0	是
周乐峰	董事	男	45	硕士	2023.10-至今	0	0	是
许长安	董事	男	53	硕士	2023.10-至今	0	0	否
周华	独立董事	男	48	博士	2023.10-至今	0	0	是
刘志雄	独立董事	男	49	博士	2023.10-至今	0	0	是

(二) 监事

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共有监事 3 名：李景生、王琚妍、薛琳（详见下表），均未持有公司股票。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起止日期	报告期初持股数	报告期末持股数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李景生	监事会主席	男	56	硕士	2023.10-至今	0	0	是
王琚妍	监事	女	44	学士	2023.10-至今	0	0	否
薛琳	职工监事	女	48	学士	2023.10-至今	0	0	是

(三) 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共有高级管理人员 7 名：周乐峰、张栋、卢勇、邱玉强、詹超、郑武生、丁军（详见下表），均未持有公司股票。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起止日期	报告期初持股数	报告期末持股数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周乐峰	总裁	男	45	硕士	2023.10-至今	0	0	是
张栋	副总裁	男	48	博士	2023.10-至今	0	0	是
卢勇	副总裁 兼董事会秘书	男	52	硕士	2023.10-至今	0	0	是
邱玉强	副总裁	男	47	学士	2023.10-至今	0	0	是
詹超	副总裁 兼财务总监	男	45	学士	2023.10-至今	0	0	是
郑武生	合规总监 兼首先风险官	男	56	学士	2023.10-至今	0	0	是
丁军	首席信息官	男	56	硕士	2023.10-至今	0	0	是

(四)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姓名	公司职务	担任其他单位职务	其他单位与公司的关系
高振营	董事长	金泰富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中国证券业协会 监事 湖南证券业协会 会长 深交所第五届理事会会员自律管理委员会委员 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 MPAcc 项目中心实践导师	金泰富系公司 全资子公司
许长安	董事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总法律顾问兼风险管理部主任 湘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监事 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中广核二期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委员会委员	湘财股份系公司 控股股东
周华	独立董事	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 教授、课程思政教学中心主任 中航工业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北京集创北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三一筑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刘志雄	独立董事	中国政法大学商学院 副院长 中国企业管理研究会社会创业专业委员会 理事 中国工业经济学会 常务理事	—
李景生	监事会主席	湘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湘财股份系公司 控股股东
姓名	公司职务	担任其他单位职务	其他单位与公司的关系
王琚妍	监事	湘财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	湘财股份系公司 控股股东

张栋	副总裁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研究生校外合作指导教师 中国人民大学研究生校外合作指导教师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 研究生校外合作指导教师	—
----	-----	---	---

二、人员变动情况

（一）董事变动情况

2023年10月1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同意提名高振营先生、周乐峰先生、许长安先生、周华先生、刘志雄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2023年10月31日，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同意选举高振营先生、周乐峰先生、许长安先生、周华先生、刘志雄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其中周华先生、刘志雄先生为独立董事。

2023年10月3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同意选举高振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

（二）监事变动情况

2023年10月16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同意提名李景生先生、王琚妍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2023年10月31日，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同意选举李景生先生、王

琚妍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与经公司全体员工投票选举的职工监事薛琳女士组成第四届监事会。

2023年10月31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同意选举李景生先生为监事会主席。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23年3月1日，公司原合规总监兼首席风险官张仁良先生正式向公司董事会提交辞职报告，由于其个人原因请求辞去公司合规总监兼首席风险官职务。2023年4月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合规总监兼首席风险官的议案》，同意接受张仁良先生的辞职申请，并同意聘任郑武生先生担任公司合规总监兼首席风险官，任期自湖南证监局对其出任我公司合规总监兼首席风险官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2023年4月20日，湖南证监局下发《关于郑武生任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规负责人的无异议函》。

2023年10月3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了新一届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原副总裁严颖女士、王小平先生和李康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一）董事简历

高振营先生，1966年生，博士，曾在外交学院理论教研室任教，

曾任北京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发行部经理、中国电力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副经理（主持工作），历任中国证监会机构监管部综合处主任科员、检查一处副处长、检查二处处长；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风险处置办公室四处处长；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监管专员办事处处长、副专员；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风险处置办公室副主任；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北京金融街资本运营中心副总经理。报告期末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兼任金泰富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

周乐峰先生，1979年生，硕士，2001年至今任职于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湘财证券上海泰兴路营业部总经理、上海陆家嘴营业部总经理、经纪总部总经理、基金托管部总经理、金融衍生品部总经理、信用交易部总经理、网络金融部总经理、上海经纪业务管理分公司总经理、湘财证券总裁助理、副总裁等职务。报告期末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兼总裁。

许长安先生，1971年生，硕士研究生，正高级会计师，曾任漳州市三全贸易公司主管会计，漳州新源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分管会计，福建省漳州电业局财务部副主任、主任，英大泰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主任，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产部三级职员、总监、副主任、主任，现任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兼风险管理部主任。报告期末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兼任湘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监事、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中广核二期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

司咨询委员会委员。

周华先生，1976年生，博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2005年至今在中国人民大学工作，先后任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讲师、副教授、博士生导师、教授，现任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教授、课程思政教学中心主任。报告期末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兼任中航工业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集创北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三一筑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志雄先生，1975年生，博士研究生，2006年至今在中国政法大学商学院工作，曾在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应用经济学博士后流动站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现任中国政法大学商学院副院长。报告期末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二）监事简历

李景生先生，1968年生，硕士，经济师，曾任山东省济宁市煤气公司会计，曾在山东电力高等专科学校从事教学工作，在英大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从事财务工作，曾任山东鑫源控股公司财务和投资部经理。报告期末任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兼任湘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王珺妍女士，1980年生，硕士，曾任广发银行杭州分行客户经理、民生银行杭州分行客户经理、兴业银行杭州分行公司业务部团队负责人、南京银行杭州分行投行业务部部门经理等职务，现任湘财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报告期末任公司第四届监

事会监事。

薛琳女士，1976年生，本科，曾任沈阳商贸饭店事务长、沈阳洲际饭店市场营销总监、成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行政部经理、湘财证券办公室副主任。报告期末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兼工会主席、办公室主任。

（三）高管人员简历

周乐峰先生的简历详见本章“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之“（一）董事简历”部分。

张栋先生，1976年生，博士研究生，曾任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分公司总经理，在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职期间先后兼任其证券投资部总经理、市场发展部总经理、金融市场部总经理。报告期末任公司副总裁兼北京资产管理分公司总经理。

卢勇先生，1972年生，硕士研究生，曾任浙江省人民检察院助理检察员，历任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稽查处、上市公司监管处主任科员；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监管专员办事处综合处、风险处置处、内审处副处长、处长；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综合管理部、纠纷调解部总监；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规总监。报告期末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兼北京承销与保荐分公司总经理。

邱玉强先生，1977年生，本科，1999年至今在本公司工作，曾在公司岳阳五里牌证券营业部客户服务部、公司经纪总部投资咨询部工作，曾任公司岳阳五里牌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总经理、湖

南区域管理中心总经理、湖南分公司总经理，报告期末任公司副总裁。

詹超先生，1979年生，学士，高级会计师，曾在杭州中诚税务师事务所工作，曾任浙江万邦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和高级项目经理，浙江名城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总经理及财务总监，湘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报告期末任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郑武生先生，1968年生，学士，曾任湖南省华泰公司经贸部负责人、湖南证券投资咨询公司综合部负责人、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办公室主任、党办主任、机构二处处长及上市公司监管处处长、昌都市凯文华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浙江瑞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早康枸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湖南盘子女人坊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长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合规总监兼首席风险官。

丁军先生，1968年生，硕士，曾在湖南省新技术局工作，1997年至今任职于湘财证券，历任公司信息技术中心系统支持部副经理、经理，信息技术中心副总经理、总经理、公司总裁助理等职务，报告期末任公司首席信息官。

四、董事会所属专门委员会

（一）人员组成

公司董事会下设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截至报告期末，其成员如下：

1、风险控制委员会（3人）

主任：高振营 委员：周华、周乐峰

2、审计委员会（3人）

主任：周华 委员：刘志雄、许长安

3、薪酬与提名委员会（3人）

主任：刘志雄 委员：周华、高振营

（二）成员简历

详见董事简历部分。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公司董事会决定。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薪酬标准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确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照公司薪酬制度确定，与岗位和绩效挂钩。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实际支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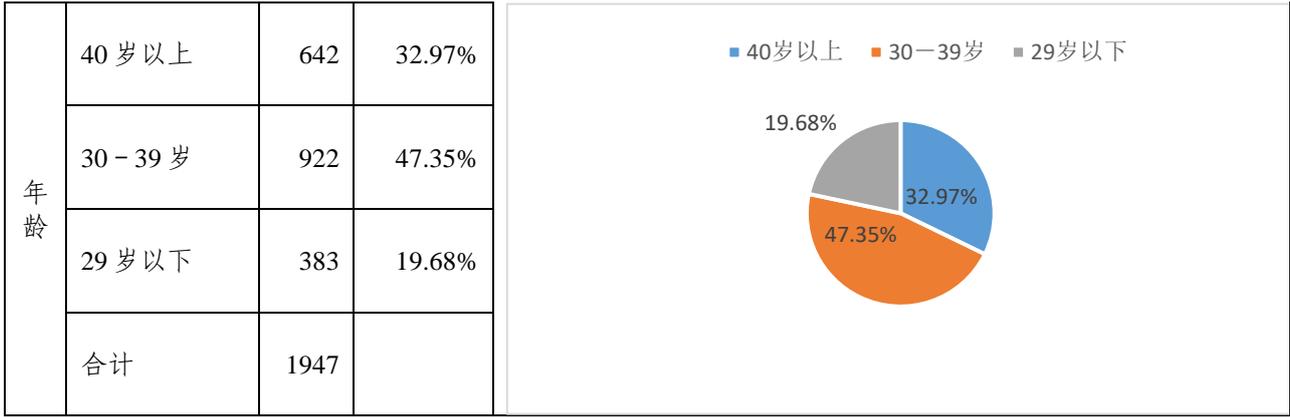
职务	实际领取薪酬人数(人)	2023年度薪酬税前总额(元)	2023年度薪酬税后总额(元)	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份)	持有公司期权数量(份)
董事	3	5,310,071.15	3,270,098.69	0	0
其中：独立董事	2	300,000.00	252,000.00	0	0
监事	1	910,071.15	733,718.65	0	0
高级管理人员	11	23,749,658.52	16,103,298.52	0	0
合计	15	29,969,800.82	20,107,115.86	0	0

说明：1、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有4,651,455.28元绩效薪酬将延期发放；
2、2023年度公司无非现金薪酬。

六、员工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共有员工1947人，员工构成情况请见下表：

项目		人数	比例(%)	人员分布图
专业结构	投行人员	117	6.01%	
	资产管理	30	1.54%	
	自营业务	57	2.93%	
	经纪业务	1028	52.80%	
	财务人员	63	3.24%	
	研究人员	29	1.49%	
	营销人员	163	8.37%	
	其他人员	460	23.62%	
	总计	1947		
学历	博士	16	0.82%	
	硕士	463	23.78%	
	本科	1220	62.67%	
	大专及以下	248	12.73%	
	总计	1947		



七、经纪人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67 家营业部和 4 家区域分公司共有经纪人 279 名。

目前公司已建立了经纪人管理制度，涵盖了经纪人资格管理、培训管理、行为规范、信息查询、客户回访、营销风险监控、责任追究、绩效考核、档案管理等内容；同时建立了完整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为加强对分支机构的规范管理，公司设置分支机构合规专员岗位，专门负责对分支机构以及包括证券经纪人在内的各岗位工作人员的执业行为合规性进行监督管理，同时要求各分支机构定期对证券经纪人进行业务合规培训，并及时向公司合规管理总部报告本部门的合规运行状况。公司建立的执业支持系统（营销服务平台）、客户服务支持系统、营销风险监控系統、培训平台等技术系统均运行平稳。公司对营销人员资质严格把关，合规展业是管理的首要要求，入司、离司按流程执行。公司经纪人均已按证券、基金业协会要求完成 2023 年度的后续培训、执业前必须经过 60 小时的在线培训，2023 年组织了多场现场培训和视频培训，涉及公司制度、

合规管理、知识技能等。

八、对公司核心竞争力有重大影响的人员变动情况

详见本章“二、人员变动情况”之“（一）董事变动情况、（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部分。

第八章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一、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董事会设有审计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和薪酬与提名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了各自的议事规则。公司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制度、董事会制度、监事会制度，形成了比较完整的公司治理框架文件，并充分发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职能作用，进一步规范公司管理，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

公司依照《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制定了一系列公司内部规章制度，建立了规范、合规的治理机制，给公司股东提供了平等的权利，充分保障了投资人的合法权益。

公司目前已制定的内部治理规章制度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

公司依照《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

理公司合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相关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的治理机制，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已得到有效执行。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内部控制环境有利于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执行，重大业务及内部管理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主要控制活动在实际运行过程中不存在重大偏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与公司内部控制目标的要求。

这些内部控制制度虽已初步形成完善有效的体系，但随着环境、情况的改变，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可能随之改变，公司随着管理的不断深化，将进一步给予补充和完善，优化内部控制制度，并监督控制政策和控制程序的持续有效性，使之始终适应公司的发展需要。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公司能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股东能依法行使表决权，使全体股东能充分行使自己的合法权利。《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明确规定了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的参会资格和对董事会的授权原则等，董事会在报告期内做到认真审议并安排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等。

（二）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的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规定规范自己的行为，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授权范围行使职权、直接或间接干预本公司的决策和生产经营活动。与公司在人员、财务、资产、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相互独立、各自分开，保证了公司运作的独立性。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现有人数为 5 人，其中独立董事 2 人，其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依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勤勉尽责，认真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监事选聘程序选举监事，公司监事会人数为 3 人，其中职工监事 1 人，其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全体监事依据《公司章程》赋予的监督职责，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积极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能够充分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客户、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

展。公司将一如既往地按照《公司法》等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以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为目标，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

（六）关于信息披露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在董事会秘书的领导下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力求做到准确、真实、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自成立以来，一贯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并将按照有关议事规则和《证券公司治理准则》等要求规范运作，努力寻求股东权益的最大化，切实维护股东的利益。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会议情况

（一）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5 次股东大会，相关情况如下：

1、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二年度董事考核情况报告》和《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二年度监事考核情况报告》。

2、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3 年 5 月 8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2022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2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2022 年年度报告》《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3 年 6 月 14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预计公司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4、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5、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1 次董事会，相关情况如下：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二〇二二年度考核评议报告》《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二年度董事考核情况报告》《关于修订〈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业务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指引〉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及重大风险限额的议案》。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更新公司自有物业的议案》《关于购置物业的议案》。

3、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7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管理层工作报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2 年年度报告》《2022 年度合规管理报告》《2022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2 年度廉洁从业管理报告》《2022 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2022 年度风险控制指标情况报告》《2022 年度信息技术管理专项报告》《关于聘请公司 2023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关于变更公司合规总监兼首席风险官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并听取了《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29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预计公司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和《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战略规划》（2023-2028）。

6、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7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香港新家园协会有限公司捐赠的议案》。

7、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6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 年中期报告》《湘财天天盈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3 年中期报告》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洗钱风险管理审计评价报告》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上半年净资产等风险控制指标情况报告》。

8、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和《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9、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和首席信息官的议案》《关于申请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做市交易业务资格并开展相关业务的议案》《关于修订<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技术管理办法>的议案》。

10、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向金泰富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委派董事、监事的议案》《关于修订<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行权融资业务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廉洁从业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召开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召开，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自营业务规模和风险限额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开展股权融资类承销业务包销风险限额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开展固定收益承销业务包销风险限额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信用交易业务规模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和重大风险限额的议案》《关于延长对金泰富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出资期限的议案》。

（三）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6 次监事会，相关情况如下：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二年度监事考核情况报告》。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7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2 年年度报告》《2022 年度合规管理报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2 年度廉洁从业管理报告》《2022 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关于对张仁良先生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

3、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6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 年中期报告》《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上半年净资产等风险控制指标情况报告》。

4、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召开，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5、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10月31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关于对严颖女士、王小平先生和李康先生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

6、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8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公司2023年度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的议案》。

三、董事、监事的履职情况

（一）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职务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出席会议方式
高振营	董事长	11	11	-	-	现场或通讯
周乐峰	董事	11	11	-	-	现场或通讯
许长安	董事	11	11	-	-	现场或通讯
周华	独立董事	11	11	-	-	现场或通讯
刘志雄	独立董事	11	11	-	-	现场或通讯

（二）监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出席监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监事姓名	职务	本年应参加监事会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出席会议方式
李景生	监事会主席	6	6	-	-	现场或通讯
王璐妍	监事	6	6	-	-	现场或通讯
薛琳	职工监事	6	6	-	-	现场或通讯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能够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独立董事作出独立判断时，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和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个人的影响；独立董事尽力维护了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积极参加各次董事会会议。公司董事会下设三个专业委员会中，分别按监管规定配备了独立董事，其中，审计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的主任均由独立董事担任，委员会主任能够按照相关议事规则召集会议。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的情况请参阅本报告本章节“（一）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董事会或专门委员会的决议事项提出异议。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和薪酬与提名委员会等3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5次、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6次、风险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6次。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召开会议履行职责，依法合规运作，分别对公司发展战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风险管理、绩效考核等事项提出意见与建议，为董事会高效、科学决策发挥重要作用。

（五）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能够充分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客户、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以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为目标，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四、监事会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列席了各次董事会现场会议和股东大会，监督检查了公司依法运作情况、重大决策和重大经营活动情况及公司的财务状况，并在此基础之上，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公司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规定运作，决策程序合法，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得到了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存在违法违纪、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具有证券公司董、监事人员或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并向监管部门依法报备。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照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及有关规章制度执行，未发现违法违规问题。

（二）公司的财务制度健全，财务决策、执行科学有效，财务管理比较规范，未发现违反财务制度的行为，未发现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况。财务报告的编制依据、审核程序、内容和格式合法合规，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该审计报告真实、准确、完

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公司建立健全了合理、有效的合规风控管理体系，不断提升公司合规风险管控能力与水平，合规风控管理工作有序推进，合规风控管理机制运行有效。

（四）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价格合理，没有发现内幕交易，也没有发现损害部分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五）监事会认为公司关联交易定价按照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公平合理，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公司及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六）公司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规定，在指定平台上，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重大信息，未发现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七）对董事会编制的年度报告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公司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八）公司监事会对《公司二〇二三年度合规报告》内容无异议。

五、公司的独立性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一）业务独立

公司在业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独立开展业务。公司独立获取收入和利润，不存在依赖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

（二）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场所，对于日常经营所必需的设备、商标等资产均拥有合法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公司的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中担任的其他职务，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处领薪的情形。公司人员独立。

（四）财务独立

公司成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专门处理公司有关的财务事项，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

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享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五）机构独立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运行独立。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独立作出决策。

六、合规体系建设情况

（一）合规文化建设

公司在《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制度》及《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规手册》中确立了合规管理理念和合规基本原则。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带头倡导和践行合规文化，并作为公司企业文化建设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在日常经营管理中贯穿合规理念。合规部门除通过举办合规培训、普法宣导以及合规专题活动等进行合规宣传教育外，还充分利用合规咨询、合规审查等日常工作时时处处向公司员工宣导合规理念。

（二）合规管理架构

公司合规管理架构保障了合规管理体系的独立性。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制度规定，合规总监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作为公司的合规负责人，向公司董事会负责，同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负责并报告工作。公司设立专职合规部门，在业务部门和分支机构设立

合规管理人员，合规管理体系对公司主要业务的合规运作起到有效控制的作用。

公司合规管理部门与法律部门、风险管理部门、内部审计部门等内部控制部门之间分工明确、有效协调，相互独立履行各自的内部控制职责，同时又在相关工作上互相支持并实行信息共享。

（三）合规管理制度

公司建立了由法人治理制度、合规管理基本制度、合规管理工作规程三个层次构成的合规管理制度体系。公司合规管理基本制度较全面地体现了监管政策要求。公司章程中明确了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合规职责，明确了合规总监的地位、职责、任免条件和程序以及报告路径等。《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制度》中对合规管理的目标、基本原则、机构设置及其职责、合规管理履职保障、合规管理工作规范、合规考核以及违规事项的报告、处理和责任追究办法等内容都进行了明确规定。

（四）合规管理部门设置

公司设立合规管理总部，并配备了具有合规管理工作经验和较强业务能力的合规管理人员。合规管理总部对合规总监负责并接受其考核。

（五）合规职能履行情况

报告期间，公司合规总监与合规管理部门恪尽职守，切实贯彻落实合规管理工作的具体要求，较好地履行了合规管理职能。

在日常工作中，合规管理部门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及公司相关制

度，坚持合规、独立、合理、保密原则，本着客观严谨的工作态度，以合规培训、合规审查、合规监测、合规检查和合规咨询为重点，逐步落实各项合规管理职能，保证了公司合规管理机制的有序有效运行。

七、合规、稽核部门报告期内完成的检查稽核情况

（一）合规检查

报告期内，合规管理部门负责和参与了公司内外部 17 次合规检查，主要包括对公司经纪条线分支机构业务、投行业务、网络金融业务、资产管理业务、自营业务、协同业务、子公司业务、合规专员履职情况、廉洁从业及反洗钱管理情况等方面的合规检查，合规管理部门及时向公司反馈了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提供改进建议并督促整改，根据落实情况进行了进一步复核。

（二）稽核检查

报告期内，稽核管理总部完成了公司 2022 年度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内部控制评价、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内部审计、公司洗钱风险评估、投行类业务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估等评估评价工作。此外，稽核管理总部完成了 80 项现场/非现场检查，主要包括：开展对代销金融产品业务、信息技术管理、自营分公司债券投资交易业务、资管分公司债券交易业务、研究所等业务管理部门的常规稽核、专项业务检查；完成金泰富 2022 年度评估工作；对公司经纪业务条线分支机构负责人离任、强制离岗的稽核检查；完成了自营分公司、

研究所、网络金融部、财富管理部反洗钱工作开展情况的专项检查，经纪业务条线分支机构反洗钱检查以及廉洁从业检查与常规稽核、离任稽核同时开展。同时，稽核管理总部根据公司人事安排开展了对职能部门关键岗位人员的离任稽核检查；根据监事会的要求，完成公司 3 位高管的离任稽核。

除此之外，稽核管理总部还开展了整改效果的复核检查，对被检查单位整改落实情况进行复盘。

八、2023 年账户规范情况

公司 2023 年账户规范工作的重点是进一步落实账户规范化工作，对各种原因造成的账户问题按制度要求进行处理和完善；对账户规范工作常抓不懈，不断完善和落实账户规范工作长效机制。

2023 年初，公司无司法冻结账户。截至 2023 年末，公司剩余不合格证券账户为 523 户，较 2022 年末减少了 10 户。对于纯资金账户、小额休眠户及司法冻结等类型账户，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制度流程规定，组织各营业部切实落实、执行。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纯资金账户共计 15,552 户，总资产 2,065.88 万元；小额休眠户 229,135 户，总资产 219.58 万元，全年共激活小额休眠账户 248 户。

2023 年公司账户规范各项相关工作顺利、有序开展，各项计划工作均顺利完成。

九、内部控制管理

（一）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设立了内部控制基本目标，成立了内部控制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同时为深入贯彻落实监管要求，进一步规范业务流程，完善管理制度，确保内部控制贯穿于业务的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覆盖各业务和管理环节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向公司董事会汇报了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评价结论为：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执行有效，未发现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

（二）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有关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不断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建立、健全与公司业务性质、规模和复杂程度相适应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依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建立了科学、完整的会计核算、财务管理和会计监督体系，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决策、执行科学有效，财务管理比较规范，选用恰当的会计政策和合理的会计估计等确保公司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三）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注重内部规章制度和管理体系的建设，建立健全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并将内部控制建设始终贯穿于公司的经营发展之中，

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制度执行，强化监督检查，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公司内部控制专项审核报告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天健审〔2024〕2-142号内部控制专项审核报告，认为“湘财证券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2023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十、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及执行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相关年报编制人员严格执行《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积极履行职责，有序开展信息披露工作，确保年报信息真实、准确及完整。

第九章 财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天健审〔2024〕2-141 号）。

第十章 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在办公地点备置下列文件供投资者查询：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其他有关资料。